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瑞华审字[2018]33080010号

目 录

一、 审计报告	1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7
2、 合并利润表	9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10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1
5、 资产负债表	13
6、 利润表	15
7、 现金流量表	16
8、 股东权益变动表	17
9、 财务报表附注	19
10、 财务报表附注补充资料	125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Postal Address: 5-11/F, West Tower of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 NO.8, Yongdingmen
Xibinhe Road,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 (Post Code): 100077
电话 (Tel): +86(10)88095588 传真 (Fax): +86(10)88091199

审计报告

瑞华审字【2018】33080010号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银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江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银江公司2017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银江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2所述，因收购标的北京亚太安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李欣应向银江公司补偿其持有的25,240,153股银江公司股票，因李欣持有27,813,840股银江公司股票已处于质押登记状态（质权人为浙江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导致其无法履行补偿义务。银江公司已将本事项向当事人李欣提起上市公司收购纠纷诉至法

院，同时已就本事项向当事人李欣、浙江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起案外人执行异议诉至法院。截至本报告日，上述案件均已经终审判决，但在案件司法执行过程中，李欣就浙江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向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持有的银江公司股票执行程序提请不予执行申请、复议以及对浙江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执行申请文件存有异议提起新的民事诉讼，导致案件执行结果存在不确定性，银江公司尚无法合理估计该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潜在影响，该事项的最终结果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建造合同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23（3）所示，银江公司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管理层需要对建造合同的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作出合理估计已确定完工进度，并应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评估和修订。上述建造合同收入确认过程中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因此我们将建造合同收入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建造合同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测试与建造合同预算编制和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
- （2）获取建造合同信息表，重新计算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的准确性；
- （3）选取建造合同样本，检查预计总收入、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建造合同和成本预算资料，评价管理层对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的估计是否充分；
- （4）选取样本对本年度发生的工程施工成本进行测试；
- （5）选取建造合同样本，对工程进度进行现场查看，与工程管理部门讨论确认工程的完工进度，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比较，对异常偏差执行进一步的检查程

(三)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七、4 所述，本期转让子公司北京亚太安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股权转让款合计 27,000 万元，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为此我们确定该项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对银江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合理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

(2) 访谈股权受让方相关人员，了解其受让股权的商业目的、股权转让款的定价过程以及剩余股权转让款的支付安排；

(3) 访谈银江公司管理层，了解股权投资处置的原因，结合对公司经营状况和行业发展状况等方面分析，评价股权投资处置的合理性；

(4) 检查与股权投资处置相关的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股权转让协议、资产评估报告、工商变更登记资料、股权转让款支付单据等资料，复核股权投资处置的确认是否充分，确认时点是否准确；

(5) 检查股权投资处置相关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五、其他信息

银江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章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六、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银江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银江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银江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银江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章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银江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

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银江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银江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8年4月17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206,397,843.41	1,071,407,340.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16,050,000.00	21,626,384.00
应收账款	六、3	1,031,784,339.17	1,268,832,142.63
预付款项	六、4	216,554,826.91	103,514,672.1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5	384,332,879.41	367,711,773.17
存货	六、6	1,559,772,276.77	1,166,657,213.5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7	1,985,409.20	1,153,430.87
流动资产合计		4,416,877,574.87	4,000,902,956.9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8	457,190,362.64	429,361,305.9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六、9	105,147,245.47	139,498,753.39
长期股权投资	六、10	424,368,812.52	373,971,092.4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1	175,093,773.29	202,702,579.87
在建工程	六、12	388,932.3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13	111,382,544.81	125,068,522.17
开发支出	六、14	24,723,956.30	30,152,936.71
商誉	六、15		63,617,297.33
长期待摊费用	六、16	2,576,639.55	3,358,865.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7	68,664,338.97	69,145,457.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8	33,000,000.00	31,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02,536,605.90	1,467,876,810.68
资产总计		5,819,414,180.77	5,468,779,767.61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章

(转下页)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9	847,000,000.00	475,517,44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20	126,022,484.70	71,306,802.71
应付账款	六、21	870,951,047.76	919,322,888.65
预收款项	六、22	154,345,937.70	148,733,588.32
应付职工薪酬	六、23	23,314,419.13	18,921,507.23
应交税费	六、24	145,016,260.00	161,044,009.63
应付利息	六、25	1,190,044.88	1,055,773.37
应付股利	六、26	3,084,556.35	2,926,772.00
其他应付款	六、27	196,950,088.68	218,419,486.6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28	307,886,301.36	407,124,821.93
流动负债合计		2,675,761,140.56	2,424,373,090.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7	25,825,763.92	30,323,598.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825,763.92	30,323,598.89
负债合计		2,701,586,904.48	2,454,696,689.38
股东权益:			
股本	六、30	655,789,086.00	655,789,08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31	1,356,930,992.91	1,351,903,150.03
减: 库存股	六、32	25,240,153.00	25,240,153.00
其他综合收益	六、33	146,345,995.56	171,833,727.0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34	111,659,473.19	100,216,991.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35	825,668,583.07	729,984,275.0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071,153,977.73	2,984,487,076.66
少数股东权益		46,673,298.56	29,596,001.57
股东权益合计		3,117,827,276.29	3,014,083,078.2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819,414,180.77	5,468,779,767.61

载于第19页至第126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7页至第1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17年度

编制单位：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总收入		1,942,221,214.28	1,655,303,898.15
其中：营业收入	六、36	1,942,221,214.28	1,655,303,898.15
二、营业总成本		1,839,407,473.61	1,624,135,929.92
其中：营业成本	六、36	1,421,238,000.04	1,226,669,301.94
税金及附加	六、37	13,434,346.51	12,577,300.93
销售费用	六、38	53,674,378.70	53,808,278.44
管理费用	六、39	221,260,196.70	197,511,338.29
财务费用	六、40	28,335,502.00	17,711,101.40
资产减值损失	六、41	101,465,049.66	115,858,608.9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2	48,091,279.47	124,491,697.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889,386.78	-172,297.0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3	-13,983.36	206,815.19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0,891,036.78	155,866,480.61
加：营业外收入	六、44	8,526,550.23	17,395,886.74
其中：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六、45	844,665.99	1,557,454.42
其中：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8,572,921.02	171,704,912.93
减：所得税费用	六、46	22,867,277.68	20,841,139.6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705,643.34	150,863,773.2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705,643.34	150,863,773.2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948,593.00	-2,513,573.34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654,236.34	153,377,346.6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47	-25,487,731.50	171,833,727.0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47	-25,487,731.50	171,833,727.0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47	-25,487,731.50	171,833,727.06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六、47	-25,487,731.50	171,833,727.06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0,217,911.84	322,697,500.3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3,166,504.84	325,211,073.6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48,593.00	-2,513,573.3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1	0.2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1	0.23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载于第19页至第126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7页至第1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度

编制单位：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36,455,042.08	1,568,519,901.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0,654.90	1,194,358.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8	329,025,574.56	230,390,707.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5,681,271.54	1,800,104,967.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23,716,499.50	1,424,856,493.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466,862.62	120,853,207.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027,115.81	70,064,338.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8	358,843,018.85	321,465,673.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1,053,496.78	1,937,239,713.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372,225.24	-137,134,746.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2,448,104.25	66,250,994.2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79,923.88	1,725,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9,808.25	407,581.7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1,048,802.6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8	2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476,639.04	68,383,575.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943,302.75	138,010,949.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9,960,000.00	226,554,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236,507.5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8		2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903,302.75	413,801,456.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73,336.29	-345,417,880.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200,000.00	25,395,920.7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5,200,000.00	2,702,004.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21,500,000.00	613,642,496.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99,400,000.00	399,2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8	130,139,179.63	69,584,307.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6,239,179.63	1,107,822,723.7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45,517,440.00	6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413,927.92	38,752,979.4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	69,335,904.57	121,510,703.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3,267,272.49	820,263,682.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971,907.14	287,559,040.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944.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1,173,018.19	-194,949,642.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7,478,718.87	1,182,428,361.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8,651,737.06	987,478,718.87

载于第19页至第126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7页至第1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编制单位：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年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项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55,789,086.00				1,351,903,150.03	25,240,153.00	171,833,727.06		100,216,991.54		729,984,275.03	29,596,001.57	3,014,083,078.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55,789,086.00				1,351,903,150.03	25,240,153.00	171,833,727.06		100,216,991.54		729,984,275.03	29,596,001.57	3,014,083,078.23
三、本年年末余额					5,027,842.88		-25,487,731.50		11,442,481.65		99,684,308.04	17,077,296.99	103,744,198.0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5,487,731.50				138,654,236.34	-2,948,593.00	110,217,911.84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019,566.50							22,025,195.32	27,044,761.82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5,019,566.50								35,2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1,442,481.65		-42,969,928.30		5,019,566.5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1,442,481.65		-11,442,481.65		-13,174,804.68
3、对股东的分配													-31,527,446.65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8,276.38								
四、本年年末余额	655,789,086.00				1,356,930,992.91	25,240,153.00	146,345,995.56		111,669,473.19		825,668,583.07	-1,999,305.33	-1,991,028.95
												46,673,298.56	3,117,827,276.29

载于第19页至第126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第7页至第1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17年度

编制单位: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上年数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55,190,756.00				1,347,080,135.72	25,240,153.00			81,105,076.10		608,277,908.79	24,149,234.62	2,690,562,958.2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55,190,756.00				1,347,080,135.72	25,240,153.00			81,105,076.10		608,277,908.79	24,149,234.62	2,690,562,958.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98,330.00				4,823,014.31		171,833,727.06		19,111,915.44		121,706,366.24	5,446,766.95	323,520,120.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1,833,727.06				153,377,346.60	-2,513,573.34	322,697,500.32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98,330.00				2,926,269.67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98,330.00				3,171,149.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244,879.33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9,111,915.44		-31,670,980.36	5,889,815.43	5,889,815.4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9,111,915.44		-19,111,915.44		-12,559,064.92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896,744.64								
四、本年年末余额	655,789,086.00				1,351,903,150.03	25,240,153.00	171,833,727.06		100,216,991.54		729,994,275.03	29,596,001.57	3,014,083,078.23

载于第19页至第126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7页至第16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94,136,286.82	988,008,929.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050,000.00	18,089,384.00
应收账款	十六、1	1,010,362,430.84	996,811,847.76
预付款项		205,872,609.10	85,673,026.1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718,034,297.93	614,771,157.28
存货		1,516,784,244.31	1,117,539,906.2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7,368.22	
流动资产合计		4,461,297,237.22	3,820,894,250.8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16,379,759.48	386,365,325.9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5,147,245.47	129,234,950.91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701,830,870.05	866,276,523.2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5,394,901.29	174,962,676.1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0,028,872.77	57,673,554.85
开发支出		19,543,688.07	22,065,902.7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74,713.36	2,070,493.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270,221.69	62,717,653.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000,000.00	31,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83,670,272.18	1,732,367,080.63
资产总计		6,044,967,509.40	5,553,261,331.48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单

(转下页)

资产负债表 (续)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47,000,000.00	44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6,022,484.70	71,299,902.71
应付账款		887,283,013.88	882,643,392.83
预收款项		198,051,021.51	137,311,446.56
应付职工薪酬		12,431,720.35	9,134,268.66
应交税费		130,408,329.51	107,646,626.82
应付利息		1,190,044.88	604,868.37
应付股利		3,084,556.35	2,926,772.00
其他应付款		407,712,149.65	430,207,554.9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07,886,301.36	407,124,821.93
流动负债合计		2,921,069,622.19	2,488,899,654.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825,763.92	30,323,598.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825,763.92	30,323,598.89
负债合计		2,946,895,386.11	2,519,223,253.74
股东权益:			
股本		655,789,086.00	655,789,086.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1,356,969,934.07	1,351,950,367.57
减: 库存股		25,240,153.00	25,240,153.00
其他综合收益		146,345,995.56	171,833,727.0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1,659,473.19	100,216,991.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52,547,787.47	779,488,058.57
股东权益合计		3,098,072,123.29	3,034,038,077.7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044,967,509.40	5,553,261,331.48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章

载于第19页至第126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7页至第1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17年度

编制单位：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1,868,011,092.08	1,555,920,772.14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1,385,688,334.69	1,170,244,812.94
税金及附加		12,810,151.75	11,559,848.36
销售费用		45,172,269.84	37,103,718.76
管理费用		165,793,153.92	121,555,037.76
财务费用		29,083,934.51	14,250,412.24
资产减值损失		91,852,604.48	126,933,010.7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13,068,570.04	121,384,907.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829,477.95	-3,279,086.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49.23	-4,160.11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4,532,623.62	195,654,678.69
加：营业外收入		5,696,532.11	12,612,282.19
其中：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755,597.88	1,439,878.53
其中：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9,473,557.85	206,827,082.35
减：所得税费用		15,048,741.34	15,707,927.9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424,816.51	191,119,154.3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424,816.51	191,119,154.3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487,731.50	171,833,727.0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487,731.50	171,833,727.06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487,731.50	171,833,727.06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8,937,085.01	362,952,881.44

载于第19页至第126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7页至第1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15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17年度

编制单位：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34,111,302.19	1,469,769,720.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2,142.94	647,880.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988,496.65	179,397,858.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6,251,941.78	1,649,815,460.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56,738,645.78	1,374,141,210.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608,472.91	50,834,959.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621,059.43	58,808,459.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7,329,927.13	272,606,678.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9,298,105.25	1,756,391,308.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046,163.47	-106,575,848.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80,000.00	66,250,994.2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79,923.88	1,725,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7,558.25	1,1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7,4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857,482.13	67,977,134.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618,086.36	93,675,687.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9,343,000.00	220,90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1,961,086.36	342,580,687.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103,604.23	-274,603,553.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693,916.7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17,000,000.00	58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99,400,000.00	399,2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267,668.11	157,710,087.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4,667,668.11	1,159,604,004.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10,000,000.00	59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856,622.92	37,395,824.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154,622.91	261,116,651.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2,011,245.83	888,512,475.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656,422.28	271,091,528.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8,883,525.89	1,018,971,398.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6,390,180.47	908,883,525.89

载于第19页至第126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7页至第1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度

编制单位：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55,789,086.00				1,351,950,367.57	25,240,153.00	171,833,727.06		100,216,991.54		779,488,058.57	3,034,038,077.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55,789,086.00				1,351,950,367.57	25,240,153.00	171,833,727.06		100,216,991.54		779,488,058.57	3,034,038,077.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19,566.50		-25,487,731.50		11,442,481.65		73,059,728.90	64,034,045.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487,731.50				114,424,816.51	88,937,085.0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019,566.50							5,019,566.5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5,019,566.50							5,019,566.5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1,442,481.65		-42,989,928.30	-31,527,446.6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1,442,481.65		-11,442,481.65	
3、对股东的分配											-31,527,446.65	-31,527,446.65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55,789,086.00				1,356,969,934.07	25,240,153.00	146,345,995.56		111,659,473.19		852,547,787.47	3,098,072,123.29

载于第19页至第126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7页至第1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17年度

编制单位: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655,190,756.00				1,347,758,832.40	25,240,153.00				81,105,076.10		620,039,884.55	2,678,854,396.0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55,190,756.00				1,347,758,832.40	25,240,153.00				81,105,076.10		620,039,884.55	2,678,854,396.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98,330.00				4,191,535.17		171,833,727.06			19,111,915.44		159,448,174.02	355,183,681.6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1,833,727.06					191,119,154.38	362,952,881.44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98,330.00				2,926,269.67							3,524,599.67	3,524,599.67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98,330.00				3,171,149.00							3,769,479.00	3,769,479.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244,879.33								-244,879.33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9,111,915.44		-31,670,980.36	-12,559,064.92
1、提取盈余公积										19,111,915.44		-19,111,915.4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12,559,064.92	-12,559,064.92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265,265.50								1,265,265.50
四、本年年末余额	655,789,086.00				1,351,950,367.57	25,240,153.00	171,833,727.06			100,216,991.54		779,488,056.37	3,034,038,077.74

载于第19页至第126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7页至第1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强

李强

李强

李强

李强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在原杭州银江电子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由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张岩、柴志涛、王毅、杨富金、钱小鸿、樊锦祥、刘健、钱英、柳展、王剑伟作为发起人,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00 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公司于 2007 年 9 月 30 日取得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330100000003403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7 年 12 月, 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 1,200 万元, 由新增法人股东浙江蓝山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500 万元, 新增自然人股东杨增荣出资 282 万元, 新增自然人股东李涛出资 278 万元, 新增自然人股东章笠中出资 60 万元, 新增自然人股东乐秀夫出资 80 万元,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5,200 万元。

2008 年 12 月, 钱英将其所持公司股份中的 10 万股转让给李正大、10 万股转让给胡志宏, 杨富金将其所持公司股份中的 20 万股转让给胡志宏; 另外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 800 万元, 其中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增资 50 万元, 英特尔产品(成都)有限公司投资 500 万元, 浙江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投资 150 万元, 杭州青岛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 100 万元,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6,000 万元。

2009 年 3 月, 杨增荣、张岩分别将其持有的 75 万股股份转让给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根据 200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032 号文核准, 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0 万元, 已于 2009 年 10 月 3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根据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的总股本 8,000 万股为基数, 按每 10 股由资本公积转增 10 股, 共计转增 8,000 万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6 亿元。

根据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公司以总股本数 1.6 亿股为基数, 按每 10 股由资本公积转增 5 股, 共计转增 8,000 万股,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 2.4 亿元。

根据 2012 年 1 月 10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 公司向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累计已向股票激励对象发行股票 5,113,600 股。

根据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633号”核准，公司向李欣发行 17,587,245 股股份、向昆山中科昆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1,362,518 股股份、向兰馨成长（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1,362,518 股股份、向杭州众赢成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1,167,792 股股份、向江阴长泾中科长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973,254 股股份、向陈兴华发行 762,143 股股份、向颜廷健发行 58,626 股股份、向于海燕发行 49,836 股股份、向罗明发行 43,976 股股份、向张晔发行 29,301 股股份、向侯世勇发行 14,651 股股份、向金鑫发行 14,651 股股份、向张蓓发行 14,651 股股份，以购买北京亚太安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3.3333% 的股权；同时向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 24 元/股的发行价格非公开发行 8,333,333 股（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定向增发股份共计新增公司股本 31,774,495 股（每股面值 1 元）。

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期限为 2014 年 5 月 22 日至 2015 年 1 月 17 日，行权期内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累计共行权 2,655,000 股。

2015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15 年 2 月 28 日的公司总股本 277,243,49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00 元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2 股。公司分红前总股本为 277,243,495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609,935,689 股。

2015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银江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845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5,000 万股股票。由于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 日实施了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2 股的利润分配方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调整为不超过 11,000 万股（含）。该调整事项已经履行了会后事项程序。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本次非公开发行向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云南惠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 23 元/股的的发行价格非公开发行 43,391,304 股（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定向增发股份共计新增公司股本 43,391,304 股（每股面值 1 元）。

由于亚太安讯未能完成 2014 年度的承诺业绩，根据公司与其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原亚太安讯实际控制人李欣所持有的银江股份 5,074,307 股回购股份注销手续。

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期限为 2015 年 6 月 26 日起至 2016 年 1 月 17 日，行权期内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累计共行权 7,536,400 股。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本 655,789,086 元，累计发行股票 655,789,086 股。

公司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益乐路 223 号 1 幢 1 层；总部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科技园西园八路 2 号银江软件园。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 2017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41 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6 户，减少 5 户，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经营范围：交通、医疗、建筑、环境、能源、教育智能化及信息化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设计，工业自动化工程及产品、电力、电子工程及产品、机电工程及产品的设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停车服务，城市给排水系统设施的建设、运营、管理，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的施工、运营、管理，安全技术防范工程的设计、施工、维护，智慧城市信息化的技术研发与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设备的销售，从事进出口业务，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主要从事智慧城市、智慧交通和智慧医疗等领域工程项目的开发、实施和维护。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确定、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3“收入”、附注四 17“无形资产”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8“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

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

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

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2（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2（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

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以及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

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三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

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应收款项余额前五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	------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00	5.00
1至2年	10.00	10.00
2至3年	20.00	20.00
3至4年	50.00	50.00
4至5年	50.00	5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

值的差额提取。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建造合同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

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

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

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	5.00	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00-5.00	5.00	23.75-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4.00-5.00	5.00	23.75-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

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1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0、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的设定受益计划，具体为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1、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22、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3、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按照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方法，制定如下具体收入确认方法：

①系统集成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公司系统集成类产品的销售包括为客户提供方案设计、设备安装、调试及系统试运行等配套服务，经验收合格后确认销售收入。

②其他一般销售商品收入，于发货经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公司 BT 业务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建造合同收入按应收取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采用摊余成本计量并按期确认利息收入，实际利率在长期应收款存续期间内一般保持不变。

BT 项目涉及的长期应收款原则上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收回可能性不大时，则按其不可收回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做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6、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4月17日决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后,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②本公司本年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 本公司本年无会计估计变更。

28、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四、23、“收入”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各该建造合同的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

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3）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6）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7）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8）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9）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72,332,933.12 元。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业务的前景和目前的发展良好，市场对以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反应也证实了管理层之前对这一项目预期收入的估计。但是日益增加的竞争也使得管理层重新考虑对市场份额和有关产品的预计毛利等方面的假设。经过全面的检视后，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即使在产品回报率出现下调的情况下，仍可以全额收回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本公司将继续密切检视有关情况，一旦有迹象表明需要调整相关会计估计的假设，本公司将在有关迹象发生的期间作出调整。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1）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

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2)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11%、6%、5%、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详见注1。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15%、12.5%、10%计缴，核定征收。详见注2。
房产税	按房产原值70%的1.2%计缴和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注1：公司及其分公司产品销售收入根据销售额的17%计算销项税额，建筑业收入根据销售额的11%计算销项税额，租赁收入按照租赁收入的5%计算销项税额，技术服务收入根据销售额的6%计算销项税额，新疆项目收入根据销售额的3%计算销项税额，再按规定扣除进项税额后缴纳。2016年5月前建筑业收入按照简易办法征收，即按照扣除分包收入后的销售额按照3%税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子公司浙江银江智慧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江苏银江交通技术有限公司、江西银江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浙江银江交通技术有限公司、广东银江交通技术有限公司、西安银江智慧城市技术有限公司、湖南银江交通技术有限公司、杭州银江智慧医疗集团有限公司、浙江银江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杭州银江医联网技术有限公司、银江（北京）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杭州银江智慧城市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智尔信

息技术有限公司、浙江银江研究院有限公司、健康宝互联网技术有限公司、北京亚太安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产品销售收入根据销售额的17%计算销项税额，技术服务收入根据销售额的6%计算销项税额，再按规定扣除进项税额后缴纳。

除以上子公司外其他子公司均为小规模纳税人，按照产品销售收入的3%缴纳增值税。

注2：本公司、子公司浙江银江智慧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杭州银江智慧城市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浙江银江交通技术有限公司、西安银江智慧城市技术有限公司、杭州银江智慧城市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智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亚太安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杭州银江医联网技术有限公司、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按15%税率计缴。子公司杭州银江智慧医疗集团有限公司、浙江银江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浙江银江研究院有限公司为软件及集成电路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1年和第2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3年至第5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浙江浙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为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吉林银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为核定征收。

其他分子公司企业所得税按25%税率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2017年度通过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定有效期为3年（2017年-2019年），本报告期按照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浙江银江智慧交通集团有限公司2014年度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3年（2014年-2016年），2017年度通过了复审，本报告期按照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浙江银江交通技术有限公司2017年度通过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定有效期为3年（2017年-2019年），本报告期按照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西安银江智慧城市技术有限公司2017年度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3年（2017年-2019年），本报告期按照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杭州银江智慧城市技术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度通过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定有效期为3年（2016年-2018年），本报告期按照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浙江智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17年度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3年（2017年-2019年），本报告期按照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北京亚太安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度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3年（2014年-2016年），2017年度通过了复审，本报告期按照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杭州银江智慧医疗集团有限公司经杭州市滨江区国家税务局核准，被认定为软件及集成电路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1年和第2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3年至第5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7年度为获利第3年，实际应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但本年度无应纳税所得额，不需征收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浙江银江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经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核准，被认定为软件及集成电路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1年和第2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3年至第5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7年度为获利第2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杭州银江医联网技术有限公司2014年度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3年（2014年-2016年），2017年度通过了复审，本报告期按照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浙江浙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为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浙江银江研究院有限公司经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核准，被认定为软件及集成电路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1年和第2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3年至第5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7年度为获利第4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17年度通过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定有效期为3年（2017年-2019年），本报告期按照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杭州市地方税务局高新（滨江）税务分局发布的《税费事项通知书》（减免税核准通知）（杭地税高新通【2017】53442号），公司于2017年6月收到水利基金退税152,142.94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根据杭国税滨发（2013）237号《杭州市滨江区国家税务局关于杭州银江电子病历软件有限公司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的批复》，子公司杭州银江医联网技术有限公司于2017年1-3月收到软件产品退税29,366.66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根据杭州市余杭区国家税务局发布的《关于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软件产品已征增值税实行超税负退税的批复》（余国税函【2015】54号），子公司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2017年5、7月收到软件产品退税19,145.3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17年1月1日，“年末”指2017年12月31日；“本年”指2017年度，“上年”指2016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359,445.82	596,745.16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存款	1,066,575,552.39	1,022,820,959.20
其他货币资金	139,462,845.20	47,989,636.16
合 计	1,206,397,843.41	1,071,407,340.52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5,883,986.30	22,512,775.11
保函保证金	39,945,581.28	22,657,531.94
农民工保证金	1,916,538.77	958,314.60
定期存单质押		37,800,000.00
合 计	77,746,106.35	83,928,621.65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受限货币资金明细情况如下：

①本公司以人民币 15,721,411.04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为质押，取得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人民币 52,400,006.00 元银行承兑汇票，期限为 2017 年 11 月至 2018 年 5 月。

②本公司以人民币 3,895,921.88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为质押，取得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城支行人民币 12,953,918.50 元银行承兑汇票，期限为 2017 年 11 月至 2018 年 6 月。

③本公司以人民币 7,140,223.19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为质押，取得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科技支行人民币 23,800,743.79 元银行承兑汇票，期限为 2017 年 7 月至 2018 年 6 月。

④本公司以人民币 9,121,506.02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为质押，取得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凤起支行人民币 30,405,020.03 元银行承兑汇票，期限为 2017 年 7 月至 2018 年 6 月。

⑤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有人民币 4,924.17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于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庆春支行，年末处于受限状态。

⑥本公司以人民币 4,160,652.08 元为质押，取得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凤起支行人民币 24,153,382.75 元保函，期限为 2017 年 5 月至 2019 年 6 月。

⑦本公司以人民币 24,821,046.57 元为质押，取得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人民币 90,390,866.30 元保函，期限为 2015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1 月。

⑧本公司以人民币 1,998,142.58 元为质押，取得杭州银行有限公司西城支行人民币 5,972,660.82 元保函，期限为 2016 年 9 月至 2018 年 3 月。

⑨本公司以人民币 8,965,740.05 元为质押，取得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科技支行人民币 29,607,299.35 元保函，期限为 2016 年 4 月至 2021 年 5 月。

⑩公司存入指定银行账户农民工保证金金额 1,916,538.77 元，为公司外地项目聘请农民工事项提供保证，年末处于受限状态。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50,000.00	3,537,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5,000,000.00	18,089,384.00
合计	16,050,000.00	21,626,384.00

(2) 年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599,742.68	
合计	7,599,742.68	

(4) 年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317,088,225.76	99.95	285,303,886.59	21.66	1,031,784,339.1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95,400.00	0.05	695,400.00	100.00	
合计	1,317,783,625.76	100.00	285,999,286.59	21.70	1,031,784,339.17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17,843,860.94	99.95	249,011,718.31	16.41	1,268,832,142.63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95,400.00	0.05	695,400.00	100.00	
合计	1,518,539,260.94	100.00	249,707,118.31	16.44	1,268,832,142.63

注：本期因处置北京亚太安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杭州银江医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减少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 55,000,456.49 元。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34,874,953.80	26,743,747.70	5.00
1 至 2 年	237,289,448.27	23,728,944.85	10.00
2 至 3 年	238,203,015.94	47,640,603.20	20.00
3 至 4 年	193,764,092.75	96,882,046.41	50.00
4 至 5 年	45,296,341.19	22,648,170.62	50.00
5 年以上	67,660,373.81	67,660,373.81	100.00
合计	1,317,088,225.76	285,303,886.59	21.66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1,292,624.77 元；本年无收回或转回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3)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01,881,397.47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7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金额为 6,421,090.88 元。

(5)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167,680,694.66	77.43	70,410,223.46	68.01
1 至 2 年	23,344,936.10	10.78	17,045,530.88	16.47
2 至 3 年	11,430,477.25	5.28	8,206,655.21	7.93
3 年以上	14,098,718.90	6.51	7,852,262.63	7.59
合 计	216,554,826.91	100.00	103,514,672.1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75,047,687.84 元, 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4.66%。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0,436,920.97	99.94	106,104,041.56	21.63	384,332,879.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6,099.24	0.06	286,099.24	100.00	
合 计	490,723,020.21	100.00	106,390,140.80	21.68	384,332,879.41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9,648,116.51	99.01	101,936,343.34	21.70	367,711,773.1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96,153.54	0.99	4,696,153.54	100.00	
合 计	474,344,270.05	100.00	106,632,496.88	22.48	367,711,773.17

注：本期因处置北京亚太安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杭州银江医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减少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 10,414,780.97 元。

①年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下同)	259,033,225.11	12,951,661.31	5.00
1至2年	58,836,008.57	5,883,600.85	10.00
2至3年	71,784,174.07	14,356,834.81	20.00
3至4年	37,959,860.10	18,979,930.08	50.00
4至5年	17,783,277.27	8,891,638.66	50.00
5年以上	45,040,375.85	45,040,375.85	100.00
合计	490,436,920.97	106,104,041.56	21.63

③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马鞍山斯瑞奇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286,099.24	286,099.24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286,099.24	286,099.24	100.00%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172,424.89 元; 本年无收回或转回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3)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35,979,077.66	225,147,231.94
押金	8,121,287.28	7,840,631.90
保证金	182,105,108.23	209,497,004.61
备用金	22,622,508.97	13,529,401.60
股权转让款	141,895,038.07	18,330,000.00
合计	490,723,020.21	474,344,270.0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北京银泰瑞合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结算款	135,000,000.00	1年以内	27.51	6,750,000.00
青岛智慧城市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183,902.11	1年以内	3.09	759,195.11

杭州合建股份经济合作社	保证金	10,000,000.00	2-3 年	2.04	2,000,000.00
江苏谷德运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7,000,000.00	1 年以内	1.43	350,000.00
山东华高控股有限公司	往来款	6,978,869.30	一年以内 22,000.00 元, 2-3 年 6,956,869.30 元	1.42	1,392,473.86
合 计		174,162,771.41		35.49	11,251,668.97

(6) 年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7) 年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年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183,403.77		9,183,403.77
库存商品	15,151,097.28	4,290,192.95	10,860,904.33
发出商品	79,555,459.08		79,555,459.08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460,172,509.59		1,460,172,509.59
合 计	1,564,062,469.72	4,290,192.95	1,559,772,276.77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50,254.39		950,254.39
库存商品	11,234,387.15	4,290,192.95	6,944,194.20
发出商品	116,439,464.91		116,439,464.91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042,323,300.06		1,042,323,300.06
合 计	1,170,947,406.51	4,290,192.95	1,166,657,213.56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4,290,192.95					4,290,192.95
合 计	4,290,192.95					4,290,192.95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	---

(4) 存货年末余额无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情况。

(5)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项 目	金 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2,797,030,304.78
累计已确认毛利	849,952,776.87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2,186,810,572.0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460,172,509.59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1,985,409.20	1,153,430.87
合 计	1,985,409.20	1,153,430.87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57,190,362.64		457,190,362.64	429,361,305.95		429,361,305.95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326,451,759.48		326,451,759.48	356,437,325.95		356,437,325.95
按成本计量的	130,738,603.16		130,738,603.16	72,923,980.00		72,923,980.00
合 计	457,190,362.64		457,190,362.64	429,361,305.95		429,361,305.95

(2) 年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54,280,000.00		154,280,000.00
公允价值	326,451,759.48		326,451,759.48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72,171,759.48		172,171,759.48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年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本年现金红利
山东博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928,000.00		29,928,000.00	
广州创显科教股份有限公司	3,375,660.00		3,375,660.00	
杭州银江健康云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		15,000.00	
MAGIC LEAP, INC.	32,854,000.00		32,854,000.00	
浙江亿邦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杭州天迈网络有限公司	4,565,943.16		4,565,943.16	
合计	130,738,603.16		130,738,603.16	

(4) 本年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年末无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9、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12,553,244.52		12,553,244.52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2,289,442.04		-2,289,442.04
应收 BT 工程款	105,147,245.47		105,147,245.47	129,234,950.91		129,234,950.91
合计	105,147,245.47		105,147,245.47	139,498,753.39		139,498,753.39

(2) 本年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本年无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10、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上海银江智慧智能化技术有限公司	8,826,822.60			504,783.62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北京欧迈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827,227.56			-2,956,112.66			
安徽新网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764,933.41			83,560.66			
杭州天迈网络有限公司(注1)	4,565,943.16						
北京银江瑞讯科技有限公司	5,607,049.34			2,473,662.54			
上海济祥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4,766,471.05			-364,786.68			
杭州天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79,848.26			874,040.81			
厦门银江智慧城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854,812.36			1,050,942.82			
美国华人执业医生网络医院	19,119,300.00						
杭州银江智慧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7,058,684.73	3,000,000.00		-13,207,664.06			
杭州银江医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注2)		6,960,000.00		-39,843.80			
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3)				126,763.39			
浙江银江金服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434,733.42			
小计	373,971,092.47	39,960,000.00		-11,889,386.78			
合计	373,971,092.47	39,960,000.00		-11,889,386.78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上海银江智慧智能化技术有限公司				9,331,606.22	
北京欧迈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871,114.90	
安徽新网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848,494.07	
杭州天迈网络有限公司(注1)			-4,565,943.16		

北京银江瑞讯科技有限公司				8,080,711.88	
上海济祥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4,401,684.37	
杭州天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453,889.07	
厦门银江智慧城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905,755.18	
美国华人执业医师网络医院				19,119,300.00	
杭州银江智慧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6,851,020.67	
杭州银江医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注2)			2,093,869.04	9,014,025.24	
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3)			24,799,180.95	24,925,944.34	
浙江银江金服控股有限公司				29,565,266.58	
小 计			22,327,106.83	424,368,812.52	
合 计			22,327,106.83	424,368,812.52	

注 1、公司对杭州天迈网络有限公司的投资年初在长期股权投资科目，本年因持股比例进一步下降，且公司委派的董事本年度离职，公司未委派新的董事，导致公司对其不再具有重大影响，本年将其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列示。

注 2、杭州银江医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年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因其他股东增资，导致公司持有其股权下降到 30%，并不再控制杭州银江医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对其投资转换为权益法核算。

注 3、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年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本年因返还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原股东 49%股权，剩余 21%股权，导致不再控制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本年对其的剩余投资转换为权益法核算。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01,654,183.43	42,507,339.66	39,387,218.80	283,548,741.89
2、本年增加金额		949,677.55	4,142,130.73	5,091,808.28
(1) 购置		949,677.55	4,142,130.73	5,091,808.28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7,658,240.00	3,905,885.13	3,030,398.13	24,594,523.26
(1) 处置或报废		361,000.00	23,136.92	384,136.92

(2) 企业处置减少	17,658,240.00	3,544,885.13	3,007,261.21	24,210,386.34
(3) 其他减少				
4、年末余额	183,995,943.43	39,551,132.08	40,498,951.40	264,046,026.91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6,173,345.90	28,224,317.34	26,448,498.78	80,846,162.02
2、本年增加金额	9,461,521.32	4,007,853.18	3,723,276.72	17,192,651.22
(1) 计提	9,461,521.32	4,007,853.18	3,723,276.72	17,192,651.22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5,177,570.51	2,809,938.98	1,099,050.13	9,086,559.62
(1) 处置或报废		249,723.21	20,622.10	270,345.31
(2) 企业处置减少	5,177,570.51	2,560,215.77	1,078,428.03	8,816,214.31
4、年末余额	30,457,296.71	29,422,231.54	29,072,725.37	88,952,253.62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企业处置减少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53,538,646.72	10,128,900.54	11,426,226.03	175,093,773.29
2、年初账面价值	175,480,837.53	14,283,022.32	12,938,720.02	202,702,579.87

注：企业处置减少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系处置子公司北京亚太安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杭州银江医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导致。

(2)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本年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4) 本年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49,152,339.75
合 计	49,152,339.75

(5) 本年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陕西办公楼	6,500,481.95	正在办理中
合计	6,500,481.95	

(6) 本期无以明显高于账面价值的价格出售固定资产的情况。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国智谷·年产5万套信息采集及识别和安全设备项目	388,932.35		388,932.35			
合计	388,932.35		388,932.35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外购软件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3,840,000.00	158,838,214.25	6,314,026.79	3,000.00	198,995,241.04
2、本年增加金额	1,032,120.00	21,638,653.22	101,636.29		22,772,409.51
(1) 购置	1,032,120.00		101,636.29		1,133,756.29
(2) 内部研发		21,638,653.22			21,638,653.22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77,837,339.39			77,837,339.39
(1) 处置					
(2) 企业处置减少		77,837,339.39			77,837,339.39
4、年末余额	34,872,120.00	102,639,528.08	6,415,663.08	3,000.00	143,930,311.16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225,600.00	72,784,503.16	913,615.71	3,000.00	73,926,718.87
2、本年增加金额	694,002.00	16,329,250.75	404,953.68		17,428,206.43
(1) 计提	694,002.00	16,329,250.75	404,953.68		17,428,206.43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58,807,158.95			58,807,158.95
(1) 处置					
(2) 企业处置减少		58,807,158.95			58,807,158.95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外购软件	商标权	合 计
4、年末余额	919,602.00	30,306,594.96	1,318,569.39	3,000.00	32,547,766.35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企业处置减少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3,952,518.00	72,332,933.12	5,097,093.69		111,382,544.81
2、年初账面价值	33,614,400.00	86,053,711.09	5,400,411.08		125,068,522.17

注 1：企业处置减少无形资产原值及累计摊销系处置子公司北京亚太安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杭州银江医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导致。

注 2：本年末通过公司内部研究开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 71.31%。

注 3：本年新增土地使用权为本年购入编号为浙 2017 余杭区不动产权第 0046978 号的土地所缴纳的契税。

(2) 年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

14、开发支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内部研发支出增加	企业合并增加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减少	
快速路网交通态势可视化系统	595,281.26	397,264.11		406,321.63		586,223.74	
基于主动反馈的交通控制与开放服务平台	4,439,751.61			2,435,663.91		2,004,087.70	
银江公安交通管理与指挥平台	352,477.22	3,264,711.53		2,269,194.49		1,347,994.26	
个人健康云服务平台（芭乐健康项目）	518,146.33	815,373.85		91,557.65		1,241,962.53	
找陪护项目（APP+PC）		241,459.27		241,459.27			
一种车辆快速接警出警系统及方法		1,657.08		1,657.08			
医护网平台开发		136,641.21		136,641.21			
健康宝体检信息管理系统软件项目		199,703.97		199,703.97			
交通大数据智能分析与服务平台研制	6,798,943.25	48,852.84		48,852.84	6,798,943.25		
针对老年慢病的智慧医疗解决方案与示范工程		747,892.58		747,892.58			
智慧城市运行模拟预测与管理决策支持	561,057.91	5,002,985.94		5,564,043.85			

关键技术与示范									
基于大数据的智能交通设备状态动态监测与运维系统				12,090.52				12,090.52	
基于出行安全的智能管控服务平台应用示范	8,338,766.30		32,440,294.52				8,338,766.30	32,440,294.52	
交通指挥优化决策支持系统（原：警情分析研判系统）	3,054,100.22		61,132.29				3,054,100.22	61,132.29	
结构化大数据管理支撑平台	1,310,758.42		66,691.86				1,310,758.42	66,691.86	
基于 Hadoop 的交通大数据分析平台			1,089.00					1,089.00	
银江技术共享平台	1,074,883.50		3,544,207.81				2,136,085.03	2,483,006.28	
分布式实时计算分析平台	292,546.85		33,854.79					326,401.64	
银江三维地图基础平台	634,846.34		51,503.24					686,349.58	
多方式路网交通状态估计与信息发布技术			50,938.59					50,938.59	
自助式医疗健康云服务平台			2,460.00					2,460.00	
面向医院的基于云模式城市智慧医疗操作系统软件研发及应用示范			720.00					720.00	
浙江省智慧医疗操作系统重点企业研究院			7,194.37					7,194.37	
视频图像共享技术与管理平台			97,975.00					97,975.00	
智慧水务管理平台			3,345,993.27					3,345,993.27	

基于医疗信息智能挖掘与服务的云计算软件	18,545,078.72	18,545,078.72	18,545,078.72	
人民矛盾调解与社会风险研判系统	590,013.53	590,013.53	590,013.53	
司法行政大数据服务网	333,851.99	333,851.99	333,851.99	
大数据驱动的新型城市智能交通系统研究与应用	6,782,141.58	6,782,141.58	1,743,721.39	5,038,420.19
医疗健康大数据分析技术与平台	1,383,731.71	1,383,731.71	18,834.06	1,364,897.65
Enloop-Hub 共性技术平台	1,571,569.35	1,571,569.35	28,909.89	1,542,659.46
机动车违法抓拍与执法系统	455,844.20	455,844.20	455,844.20	
静态交通管理系统	474,142.22	474,142.22	474,142.22	
城市级停车服务平台	1,281,394.33	1,281,394.33		1,281,394.33
数据驱动的智慧教育云平台研发及应用	3,413,655.15	3,413,655.15	32,646.23	3,381,008.92
智慧旅游服务的关键技术与应用	175,255.24	175,255.24	175,255.24	
面向智慧旅游的精确导览关键技术与系统	575,196.11	575,196.11	14,362.10	560,834.01
区域人口健康信息平台	383,877.94	383,877.94	383,877.94	
基于云计算的海量非结构视频图像处理技术与应用系统	8,861,545.93	8,861,545.93	7,802,201.38	1,059,344.55
银江城市公共信息服务平台	3,478,231.05	3,478,231.05	2,508,470.00	969,761.05
银江志愿服务平台	1,161,804.99	1,161,804.99	601,733.00	560,071.99
城市交通精细化管控技术与系统	2,465,514.47	2,465,514.47	115,610.76	2,349,903.71

基于深度学习技术的车辆特征识别与搜索系统		1,990,420.00		1,800,000.00		190,420.00
智能车载机器人		324,508.21		324,508.21		
银江警察机器人		1,279,114.52		1,005,190.00		273,924.52
电子政务平台		986,432.69		15,385.00		971,047.69
大数据背景下新型突发事件应急保障系统、装备研发与应用示范		71,093.46		71,093.46		
银江区域基层医疗卫生信息系统		1,180,616.89		1,180,616.89		
银江人口健康信息平台系统		831,316.47		831,316.47		
智慧水务物联网应用及大数据服务平台		1,236,198.19		1,236,198.19		
智能互联的智慧医院感控安全操作系统		851,281.42		851,281.42		
项目						
卫计一体化整合系统	1,032,949.08	471,604.58			1,504,553.66	
区域信息人口健康平台	1,148,428.42	427,516.07			1,575,944.49	
智能病房信息整合平台		474,904.03		474,904.03		
医院精细化护理绩效管理平台		412,242.05		412,242.05		
医生态”智慧医疗生态系统		3,313,909.43		3,313,909.43		
互联网医院		441,133.34			441,133.34	
智慧健康综合服务平台		324,298.25			324,298.25	
合计	30,152,936.71	117,122,125.75	-	21,638,653.22	97,066,523.20	24,723,956.30

注：其他减少系处置子公司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杭州银江医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导致。

15、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企业合并 形成增加	处置减少	年末余额
浙江浙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534,560.62			1,534,560.62
北京亚太安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25,591,643.77		325,591,643.77	
北京城城速通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200.00		10,200.00	
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3,607,097.33		63,607,097.33	
合计	390,743,501.72		389,208,941.10	1,534,560.62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浙江浙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534,560.62					1,534,560.62
北京亚太安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25,591,643.77			325,591,643.77		
合计	327,126,204.39			325,591,643.77		1,534,560.62

商誉的说明:

(1) 商誉的计算过程

①公司 2011 年支付人民币 3,076,220.00 元收购了浙江浙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49% 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获得的浙江浙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份额 1,534,560.62 元，确认为与浙江浙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

②公司 2014 年支付现金 100,000,000.00 元，发行权益 500,000,000.00 元收购北京亚太安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 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获得的北京亚太安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份额 325,591,643.77 元，确认为与北京亚太安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相关的商誉。公司本年转让其 100% 股权，导致商誉减少。

③公司 2014 年支付人民币 2,040,000.00 元收购了北京城城速通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1% 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获得的北京城城速通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份额 10,200.00 元，确认为与北京城城速通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公司本年转让其 100% 股权，导致商誉减少。

④公司 2016 年以 77,350,000.00 元的对价收购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0% 的股权，合并成本超过获得的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份额 63,607,097.33 元，确认为与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公司本年向

其原股东退回 49% 股权，丧失对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控制权，剩余投资按照权益法核算，导致商誉减少。

(2) 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

因浙江浙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过去三年处于亏损状态，同时未来五年财务预测的现金流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出于谨慎性考虑，对浙江浙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在 2014 年度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6、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期合并增加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数
装修费	3,332,249.92	1,728,460.22		1,931,105.59	772,925.00	2,356,679.55
模具费	26,615.77			26,615.77		
租赁费		304,560.00		84,600.00		219,960.00
合计	3,358,865.69	2,033,020.22		2,042,321.36	772,925.00	2,576,639.55

注：其他减少系处置子公司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导致。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形成	348,597,293.39	55,407,246.90	332,592,546.02	52,524,178.58
应付款暂估形成	88,380,613.79	13,257,092.07	110,808,523.45	16,621,278.52
合计	436,977,907.18	68,664,338.97	443,401,069.47	69,145,457.10

注：本期因处置北京亚太安讯有限责任公司、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杭州银江医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9,724,356.68 元。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72,171,759.48	25,825,763.92	202,157,325.95	30,323,598.89
合计	172,171,759.48	25,825,763.92	202,157,325.95	30,323,598.89

(3) 本年无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坏账形成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3,792,134.00	23,747,069.17

存货跌价准备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4,290,192.95	4,290,192.95
商誉减值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34,560.62	327,126,204.39
合 计	49,616,887.57	355,163,466.51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股权投资款	33,000,000.00	31,000,000.00
合 计	33,000,000.00	31,000,000.00

19、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000,000.00	65,517,440.00
保证借款	420,000,000.00	280,000,000.00
信用借款	397,000,000.00	130,000,000.00
合 计	847,000,000.00	475,517,440.00

注 1：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庆春路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7（EFR）00005 的《国内保理业务合同》，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8,743,866.20 元的应收账款作为质押物，为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30,000,000.00 元，期限为 2017 年 10 月 23 日至 2018 年 5 月 17 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注 2：2017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银江智慧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与杭州银行有限公司西城支行签订的保证担保金额为 13,200.00 万元的 146C5112017000111《保证合同》，为公司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①为公司金额为 5,000.00 万元（期限为 2017 年 5 月 15 日至 2018 年 5 月 10 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上合同担保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5,000.00 万元；

②为公司金额为 2,000.00 万元（期限为 2017 年 5 月 31 日至 2018 年 5 月 23 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上合同担保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2,000.00 万元；

③为公司金额为 2,000.00 万元（期限为 2017 年 12 月 1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8 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上合同担保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2,000.00 万元。

注 3：其他保证借款详见本附注十一、5。

(2) 本期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20、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9,559,688.32	66,609,265.81
商业承兑汇票	6,462,796.38	4,697,536.90
合 计	126,022,484.70	71,306,802.71

21、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09,630,972.86	461,318,721.09
1至2年	83,617,060.32	269,117,156.75
2至3年	120,821,746.06	94,482,709.14
3年以上	156,881,268.52	94,404,301.67
合 计	870,951,047.76	919,322,888.6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供应商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青岛银云互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17,173,607.18	未达到付款条件
杭州东星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12,152,577.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杭州斯沃德电梯有限公司	10,341,900.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吕梁市建筑安装总公司建筑安装工程处	7,537,900.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 计	47,205,984.18	

22、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132,107,162.93	125,503,054.73
1至2年	11,794,692.37	9,313,498.24
2至3年	2,228,253.74	5,858,076.43
3年以上	8,215,828.66	8,058,958.92
合 计	154,345,937.70	148,733,588.3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西安市地下铁道有限责任公司	2,405,481.81	系统工程未验收
固始县妇幼保健院	1,793,162.41	系统工程未验收
合 计	4,198,644.22	

(3) 年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项 目	金 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367,209,024.44
累计已确认毛利	84,086,243.96
减: 预计损失	

项 目	金 额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493,459,284.05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42,164,015.65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504,214.99	126,514,327.03	120,216,235.69	1,736,092.79	21,066,213.54
二、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2,417,292.24	8,806,767.70	8,842,376.69	133,477.66	2,248,205.59
三、辞退福利		2,100,902.00	2,100,902.00		
合 计	18,921,507.23	137,421,996.73	131,159,514.38	1,869,570.45	23,314,419.13

注：其他减少为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导致。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 补贴	13,686,359.17	110,818,371.71	104,120,995.41	1,513,897.27	18,869,838.20
2、职工福利费	400.00	5,178,023.07	5,178,023.07		400.00
3、社会保险费	2,054,252.12	6,716,482.64	6,698,081.72	90,889.52	1,981,763.5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30,230.65	5,966,190.34	5,945,234.42	81,707.14	1,769,479.43
工伤保险费	62,400.02	215,621.09	216,589.19	2,304.90	59,127.02
生育保险费	161,621.45	534,671.21	536,258.11	6,877.48	153,157.07
4、住房公积金	68,479.00	3,219,031.34	3,137,410.34	131,306.00	18,79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经费	694,724.70	582,418.27	1,081,725.15		195,417.82
合 计	16,504,214.99	126,514,327.03	120,216,235.69	1,736,092.79	21,066,213.5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251,688.20	8,325,068.29	8,292,348.35	126,761.94	2,157,646.20
2、失业保险费	165,604.04	481,699.41	550,028.34	6,715.72	90,559.39
合 计	2,417,292.24	8,806,767.70	8,842,376.69	133,477.66	2,248,205.59

24、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87,427,223.55	90,245,870.84
企业所得税	44,337,067.39	61,816,531.48
个人所得税	118,358.12	241,043.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56,066.12	3,826,480.18
土地使用税	305,359.25	286,340.03
教育费附加	2,718,602.04	1,583,843.10
地方教育附加费	1,806,513.37	1,053,782.75
印花税	364,036.57	338,829.84
水利基金	1,317,227.38	1,334,392.92
其他地方税	265,806.21	316,894.70
合 计	145,016,260.00	161,044,009.63

25、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借款利息	1,190,044.88	1,055,773.37
合 计	1,190,044.88	1,055,773.37

年末无逾期未支付的利息。

26、应付股利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84,556.35	2,926,772.00
合 计	3,084,556.35	2,926,772.00

27、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	189,231,698.42	158,196,570.05
押金	193,850.05	900,819.25
保证金	3,604,155.55	3,931,830.33
股权转让款	3,003,000.00	54,145,000.00
其他	917,384.66	1,245,267.02
合 计	196,950,088.68	218,419,486.6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博康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206,800.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山东中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81,000.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山东智信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2,488,309.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224,761.69	未达到付款条件
苏州安达金融咨询有限公司	2,070,000.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 计	13,870,870.69
-----	---------------

28、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307,886,301.36	407,124,821.93
合 计	307,886,301.36	407,124,821.93

其中：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第一期短期 融资券	400,000,000.00	2016/7/12	365日	400,000,000.00	407,124,821.93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第一期短期 融资券	300,000,000.00	2017/7/10	365日	300,000,000.00	
合 计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407,124,821.93

(续)

债券名称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第一期 短期融资券		8,374,356.16	420,821.91	415,920,000.00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第一期 短期融资券	300,000,000.00	8,198,630.14	312,328.78		307,886,301.36
合 计	300,000,000.00	16,572,986.30	733,150.69	415,920,000.00	307,886,301.36

29、政府补助

1、本年初始确认的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实际收到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 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2016年度人才激励专项资金	2,209,416.00					2,209,416.00		是
2013年市工业和科技重大创新(信息软件)验收	2,064,000.00					2,064,000.00		是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实际收到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项目剩余资助资金								
优秀工业新产品省财政补助	300,000.00					300,000.00		是
杭州高新区(滨江)专利资助经费	143,500.00					143,500.00		是
2016年度第二批杭州市“115”引进国外智力计划项目资助经费	100,000.00					100,000.00		是
杭州市高新区(滨江)2016年度科技创新奖励经费	100,000.00					100,000.00		是
杭州市专利专项资助经费	74,700.00					74,700.00		是
2017年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					50,000.00		是
浙江省2016年国内发明专利授权补助	48,000.00					48,000.00		是
水利基金退税	152,142.94					152,142.94		是
重点企业研究院建设补助	2,500,000.00					2,500,000.00		是
增值税退税	48,511.96					48,511.96		是
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12,000.00					12,000.00		是
合计	7,802,270.90					7,802,270.90		—

2、计入本年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2016年度人才激励专项资金(注1)	与收益相关		2,209,416.00	
2013年市工业和科技重大创	与收益相关		2,064,000.00	

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新(信息软件)验收项目剩余资助资金(注2、3)				
优秀工业新产品省财政补助(注4)	与收益相关		300,000.00	
杭州高新区(滨江)专利资助经费(注5)	与收益相关		143,500.00	
2016年度第二批杭州市“115”引进国外智力计划项目资助经费(注6)	与收益相关		100,000.00	
杭州市高新区(滨江)2016年度科技创新奖励经费(注7)	与收益相关		100,000.00	
杭州市专利专项资助经费(注8)	与收益相关		74,700.00	
2017年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资金(注9)	与收益相关		50,000.00	
浙江省2016年国内发明专利授权补助(注10)	与收益相关		48,000.00	
水利基金退税(注11)	与收益相关		152,142.94	
重点企业研究院建设补助(注12、13)	与收益相关		2,500,000.00	
增值税退税(注14、15)	与收益相关		48,511.96	
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资金(注16、17)	与收益相关		12,000.00	
合计	—		7,802,270.90	

本年度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802,270.90 元，其中：

注 1：根据中共杭州高新区(滨江)党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江)财政局、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江)科技局发布的《关于下达 2016 年度人才激励专项资金的通知》(区财企【2017】112 号)，公司于 2017 年 8 月收到 2016 年度人才激励专项资金 2,209,416.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 2：根据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的《关于下达 2013 年市工业和科技重大创新(信息软件)验收项目剩余资助资金的通知》(杭财企【2016】147

号),公司于2017年4月收到2013年市工业和科技重大创新(信息软件)验收项目剩余资助资金1,032,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3:根据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局、杭州市滨江区发展改革和经济局、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发布的《关于下达2013年市工业和科技重大创新(信息软件)验收项目剩余资助区财政配套资金的通知》(区发改【2017】37号、区财【2017】20号),公司于2017年4月收到2013年市工业和科技重大创新(信息软件)验收项目剩余资助资金1,032,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4:根据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改革和经济局、杭州市滨江区发展改革和经济局、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发布的《关于下达2017年省工业与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区发改【2017】83号、区财【2017】119号),公司于2017年9月收到优秀工业新产品省财政补助30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5:根据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技术局、杭州市滨江区科学技术局、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发布的《关于下达杭州高新区(滨江)2016年度第四季度专利资助经费的通知》(区科技【2017】9号、区财【2017】36号)及《关于下达杭州市高新区(滨江)2017年度第一季度专利资助经费的通知》(区科技【2017】35号、区财【2017】157号),公司于2017年6月、11月收到专利资助经费143,5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6:根据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布的《关于下达2016年度第二批杭州市“115”引进国外智力计划项目资助经费的通知》(杭财行【2017】19号),公司于2017年7月收到2016年度第二批杭州市“115”引进国外智力计划项目资助经费10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7:根据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技术局、杭州市滨江区科学技术局、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发布的《关于下达杭州市高新区(滨江)2016年度科技创新奖励经费的通知》(区科技【2017】22号、区财【2017】89号),公司于2017年8月收到杭州市高新区(滨江)2016年度科技创新奖励经费10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8:根据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技术局、杭州市滨江区科学技术局、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发布的《关于转拨杭州市2016年第四季度专利专项资助经费的通知》(区科技【2017】8号、区财【2017】35号)及《关于转拨杭州市2017年第一季度专利专项资助经费的通知》(区科技【2017】34号、区财【2017】156号),公司于2017年11月收到专利资助经费74,7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9: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发布的《关于提前下达2017年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

和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浙财教【2016】100号),公司于2017年5月收到2017年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资金5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10:根据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技术局、杭州市滨江区科学技术局发布的《关于转拨浙江省2016年国内发明专利授权补助的通知》(区科技【2017】30号),公司于2017年12月收到浙江省2016年国内发明专利授权补助48,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11:根据杭州市地方税务局高新(滨江)税务分局发布的《税费事项通知书》(减免税核准通知)(杭地税高新通【2017】53442号),公司于2017年6月收到水利基金退税152,142.94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12:根据杭州市财政局区发布的《关于下达2015-2016年度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建设项目市配套补助资金的通知》(杭财企【2017】60号),子公司杭州银江智慧医疗集团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收到重点企业研究院建设补助1,25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13:根据滨江区财政局区发布的《关于下达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省补助经费区配套资金的通知》(区科技【2017】47号),子公司杭州银江智慧医疗集团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收到重点企业研究院建设补助1,25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14:根据杭国税滨发(2013)237号《杭州市滨江区国家税务局关于杭州银江电子病历软件有限公司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的批复》,子公司杭州银江医联网技术有限公司于2017年1-3月收到软件产品退税29,366.66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15:根据杭州市余杭区国家税务局发布的《关于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软件产品已征增值税实行超税负退税的批复》(余国税函【2015】54号),子公司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7月收到软件产品退税19,145.3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16:根据杭州市财政局发布的《关于下达2017年第一批省级科技型中小型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杭财教会【2017】9号),子公司杭州银江智慧城市集团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收到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资金6,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17:根据杭州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杭州市财政局发布的《关于下达2016年第一批、第二批,2017年第一批、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杭科计【2016】40号、杭财教会【2016】13号、杭科计【2016】41号、杭财教会【2016】14号、杭科计【2017】25号、杭财教会【2017】9号),子公司杭州银江智慧城市集团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收到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资金6,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0、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55,789,086						655,789,086

31、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1,350,591,228.29		1,991,028.95	1,348,600,199.34
其他资本公积	1,311,921.74	7,018,871.83		8,330,793.57
合计	1,351,903,150.03	7,018,871.83	1,991,028.95	1,356,930,992.91

本期资本公积变动说明：

注 1：公司第三次股权激励本期确认激励费用使得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5,019,566.50 元。

注 2：因子公司引入少数股东，少数股东出资导致公司对子公司的权益变动，导致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1,999,305.33 元。

注 3：因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导致公司对子公司的权益变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991,028.95 元。

32、库存股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北京亚太安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业绩未达到承诺数需回购的公司股权（注）	25,240,153.00			25,240,153.00
合计	25,240,153.00			25,240,153.00

注：公司于 2014 年支付现金及发行股份取得北京亚太安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股权，并与北京亚太安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大股东签订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协议约定北京亚太安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大股东李欣承诺北京亚太安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税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5,750 万元和 6,613 万元，协议另外约定如北京亚太安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无法完成上述承诺业绩，公司需以 1 元的价格回购李欣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北京亚太安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13-2015 年经审计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未达到前述承诺金额，根据协议约定的应回购股份的计算方法计算本年度需回购李欣股份 30,314,460 股，2015 年度已经回购 5,074,307 股，并已办理相关完毕股份注销手续，剩余需回购的 25,240,153 股公司股份，截至本年末尚未回购注销完成。

33、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 余额	本年发生金额				年末 余额
		本年 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 属于少数 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71,833,727.06	-29,985,566.47		-4,497,834.97	-25,487,731.50	146,345,995.56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71,833,727.06	-29,985,566.47		-4,497,834.97	-25,487,731.50	146,345,995.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项目	年初 余额	本年发生金额				年末 余额
		本年 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1,833,727.06	-29,985,566.47		-4,497,834.97	-25,487,731.50	146,345,995.56

34、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0,216,991.54	11,442,481.65		111,659,473.19
合 计	100,216,991.54	11,442,481.65		111,659,473.19

3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729,984,275.03	608,277,908.79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729,984,275.03	608,277,908.79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654,236.34	153,377,346.6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442,481.65	19,111,915.4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31,527,446.65	12,559,064.92
其他		
年末未分配利润	825,668,583.07	729,984,275.03

注 1：根据公司章程规定，2017 年度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注 2：根据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公司总股本数 655,789,086 股并扣除北京亚太安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前实际控制人因业绩未达标应予注销的 25,240,153 股后的 630,548,933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31,527,446.65 元（含税）。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39,504,905.47	1,419,178,140.31	1,652,021,097.65	1,225,279,029.27
其他业务	2,716,308.81	2,059,859.73	3,282,800.50	1,390,272.67
合 计	1,942,221,214.28	1,421,238,000.04	1,655,303,898.15	1,226,669,301.94

本期确认的建造合同收入中金额前五大的汇总金额为 272,550,910.46 元，占本期全部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14.03%。

37、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税		3,547,401.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09,034.65	2,146,989.86

教育费附加	1,922,584.97	1,820,513.4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49,929.72	643,897.45
房产税	1,129,072.86	552,788.39
印花税	706,857.18	1,242,718.18
其他地方税种	4,016,867.13	2,622,992.49
合 计	13,434,346.51	12,577,300.93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8、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869,891.90	20,825,228.43
项目维护费	8,966,157.60	11,124,040.59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947,569.74	842,928.38
租赁费	1,079,230.42	2,862,289.80
业务招待费	8,224,933.33	5,857,687.26
差旅费	3,723,388.30	4,091,051.25
投标费用	5,974,179.71	3,476,658.53
办公费用	1,492,966.48	2,052,803.54
车辆使用费	504,212.26	556,628.98
会务费	823,947.61	139,785.88
其他费用	3,067,901.35	1,979,175.80
合 计	53,674,378.70	53,808,278.44

39、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研发费用	61,989,409.17	42,264,574.96
职工薪酬	67,655,486.79	67,711,672.64
办公费用	8,644,415.48	7,017,356.77
折旧及摊销	29,727,199.91	33,952,223.90
业务招待费	12,097,824.50	10,050,871.15
差旅费	6,264,942.94	6,193,665.46
会务费	953,660.13	1,635,326.68
租赁费	4,816,100.57	4,018,494.17
车辆使用费	2,796,244.20	2,928,397.69
物业管理费	4,231,314.96	4,096,073.48

中介费	9,904,740.82	9,933,483.71
税金与附加	437,252.72	667,458.48
股权激励费用	5,019,566.50	-244,879.33
其他费用	6,722,038.01	7,286,618.53
合计	221,260,196.70	197,511,338.29

40、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48,566,769.06	37,165,754.40
减：利息收入	20,910,942.98	24,074,441.54
汇兑损益		1,831,000.00
金融机构手续费	679,675.92	2,788,788.54
合计	28,335,502.00	17,711,101.40

41、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101,465,049.66	85,008,696.61
存货跌价损失		162,565.98
商誉减值损失		30,687,346.33
合计	101,465,049.66	115,858,608.92

42、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889,386.78	-2,415,211.5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883,958.12	2,242,914.52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2,216,784.25	122,938,994.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79,923.88	1,725,000.00
合计	48,091,279.47	124,491,697.19

43、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415.87	322,087.7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4,399.23	115,272.51
合计	-13,983.36	206,815.19

44、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7,802,270.90	14,512,347.68	7,601,616.00
奖励收入	710,393.85	1,133,072.61	710,393.85
罚款及赔偿利得	1,500.00	1,604,747.68	1,500.00
其他	12,385.48	145,718.77	12,385.48
合 计	8,526,550.23	17,395,886.74	8,325,895.33

注：政府补助明细详见本附注六、29。

45、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水利建设基金	10,138.91	1,317,684.33	
其他	834,527.08	239,770.09	834,527.08
合 计	844,665.99	1,557,454.42	834,527.08

4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110,516.23	37,712,617.29
递延所得税费用	-9,243,238.55	-16,871,477.62
合 计	22,867,277.68	20,841,139.6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8,572,921.02
其中亏损分子公司利润总额	-57,992,683.8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15%）	32,484,840.7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23,732.6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97,131.3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33,113.5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563,145.1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53,436.69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921,975.72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按照税法规定可以额外税前扣除的部分影响	-6,586,856.85
本期亏损但自行计提缴纳所得税额的影响	76,149.52
所得税费用	22,867,277.68

4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六、33。

4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7,601,616.00	8,664,418.00
政府奖励	710,393.85	1,133,072.61
利息收入	20,910,942.98	24,074,441.54
收回暂付款及收到暂收款	265,937,798.99	166,630,735.58
收回经营性保证金	31,134,628.45	25,304,650.18
经营性租赁租金收入	2,716,308.81	2,832,923.20
其他零星收入	13,885.48	1,750,466.45
合 计	329,025,574.56	230,390,707.56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研发费用	28,025,038.25	23,481,498.16
办公费用	10,137,381.96	9,070,160.31
租赁费	5,895,330.99	6,880,783.97
差旅费	9,988,331.24	10,284,716.71
业务招待费	20,322,757.83	15,908,558.41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947,569.74	842,928.38
会务费	1,777,607.74	1,775,112.56
物业管理费	4,231,314.96	4,096,073.48
中介费	9,904,740.82	9,933,483.71
车辆费用	3,300,456.46	3,485,026.67
投标费用	5,974,179.71	3,476,658.53
项目维护费	8,966,157.60	11,124,040.59
手续费支出	679,675.92	2,788,788.54
支付暂收款及支付暂付款	183,865,641.88	186,284,477.25
支付经营性保证金	55,376,023.52	22,824,887.75
其他零星费用	9,450,810.23	9,208,478.77
合 计	358,843,018.85	321,465,673.79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投资活动相关的股权投资预付款退回	28,000,000.00	
合 计	28,000,000.00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投资活动相关的股权投资预付款		28,000,000.00
合 计		28,000,000.00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退回银行保证金	55,964,693.38	65,678,769.96
收到的资金往来款	36,374,486.25	3,905,537.13
本期收回的与筹资活动相关保证金	37,800,000.00	
合 计	130,139,179.63	69,584,307.09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的资金往来款		10,078,250.00
支付银行保证金	69,335,904.57	63,834,395.42
本期支出的与筹资活动相关保证金		37,800,000.00
代付股权激励个人所得税净额		9,798,058.05
合 计	69,335,904.57	121,510,703.47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5,705,643.34	150,863,773.2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1,465,049.66	115,858,608.9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192,651.22	18,437,014.97
无形资产摊销	17,428,206.43	18,626,554.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42,321.36	1,199,547.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983.36	-206,815.1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566,769.06	38,996,754.4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091,279.47	-124,491,697.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243,238.55	-16,871,477.6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8,216,881.55	-123,104,148.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5,852,144.84	-195,286,631.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1,389,318.92	-20,890,596.85
其他	-17,772,624.18	-265,632.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372,225.24	-137,134,746.3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28,651,737.06	987,478,718.8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87,478,718.87	1,182,428,361.0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1,173,018.19	-194,949,642.22

上表其他系股份支付确认资本公积、经营活动相关的其他货币资金变动、收到政府补助与本期实际摊销差异以及前期开发支出未形成成果费用化形成，具体明细如下：

其他具体事项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股份支付确认资本公积	5,019,566.50	-244,879.33
经营活动相关的其他货币资金变动	-24,241,395.07	2,479,762.43
收到政府补助与本期实际摊销的差异		-4,653,571.43
前期开发支出未形成成果费用化	1,449,204.39	2,153,055.37
合 计	-17,772,624.18	-265,632.96

(2) 本年无支付取得子公司的现金。

(3) 本年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金 额
本年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35,000,000.00
其中：北京亚太安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35,000,000.00
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项 目	金 额
杭州银江医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1,906,159.27
其中：北京亚太安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907,894.84
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411,209.08
杭州银江医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87,055.35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954,961.93
其中：上海银江智慧智能化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0
银江（宁波）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844,400.00
北京四海商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60,561.93
厦门银江智慧城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750,00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1,048,802.66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128,651,737.06	987,478,718.87
其中：库存现金	359,445.82	596,745.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66,575,552.39	985,020,959.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1,716,738.85	1,861,014.51
二、现金等价物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8,651,737.06	987,478,718.87

5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7,746,106.35	承兑汇票、银行保函、农民工保证金
应收账款	38,743,866.20	应收账款质押借款
合 计	116,489,972.55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 1、本年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本年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3、无反向购买。
- 4、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北京亚太资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70,000,000.00	100.00	股权转让	2017年7月31日	股权转让相关审批事项完成, 股权转让协议签订及工商变更登记完成	10,641,422.00
北京亚太资讯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北京城域速通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1.00				
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4,145,000.00	49.00	股权退回	2017年8月31日	股权纠纷法院调解及工商变更登记完成	-3,719,755.56
杭州银江医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40,000.00	21.00	其他股东增资稀释	2017年3月31日	增资完成及工商变更登记完成	-37,708.32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北京亚太安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亚太安讯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城城速通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1.00	24,799,180.95	24,799,180.95		按照评估后的资产持续计算所得	
杭州银江医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0.00	9,053,869.04	9,053,869.04		按照账面资产确认	

(2) 无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年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 (1) 2017 年 1 月，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湖北银江智慧城市技术有限公司，从该公司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2) 2017 年 3 月，公司新设子公司济南银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从该公司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3) 2017 年 9 月，公司新设子公司沈阳智享大健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从该公司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4) 2017 年 9 月，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浙江银江智慧医疗研究院有限公司，从该公司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5) 2017 年 9 月，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浙江银江智慧交通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从该公司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6) 2017 年 9 月，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浙江银江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研究院有限公司，从该公司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银江智慧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智能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山东银江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智能技术服务		50.99	设立
江苏银江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智能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福建银江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福建	福建	智能技术服务		96.78	设立
江西银江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江西	江西	智能技术服务		90.00	设立
安徽银江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	智能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浙江银江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智能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银江智慧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智能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西安银江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智能技术服务		96.78	设立
湖南银江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湖南	湖南	智能技术服务		60.00	设立
重庆银江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智能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山西银江交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山西	山西	智能技术服务		51.00	设立
杭州银江智慧医疗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医疗技术开发服务	100.00		设立
浙江银江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软件技术开发服务		96.8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浙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注1)	杭州	杭州	医疗咨询服务		49.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银江(北京)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物联网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浙江交通宝互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智能技术服务		80.00	设立
杭州银江智慧城市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智能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北京银江智慧城市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智能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浙江智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智能技术服务		90.02		设立
吉林银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吉林	吉林	弱电技术开发及服务	100.00		100.00	设立
浙江银江研究院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软件技术开发及服务	100.00			设立
健康宝互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物联网技术服务	64.00	16.00		设立
杭州众嗨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物联网技术服务		64.00		设立
青岛银江智慧城市技术有限公司	青岛	青岛	智能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东丰银江智慧城市技术有限公司	东丰	东丰	智能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重庆银江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智能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济南银江智慧城市技术有限公司	济南	济南	智能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贵阳银江智慧城市技术有限公司	贵阳	贵阳	智能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浙江城市宝互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湖州	湖州	软件技术开发及服务	80.00	20.00		设立
河南银江智慧城市技术有限公司	焦作	焦作	智能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四川银江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四川	四川	智能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湖南银江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湖南	湖南	智能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江苏银江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智能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银江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设立
湖北银江智慧城市技术有限公司	湖北	湖北	智能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济南银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济南	济南	智能技术服务	95.00			设立
沈阳智享大健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智能技术服务	79.20			设立
浙江银江智慧医疗研究院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技术开发	100.00			设立
浙江银江智慧交通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技术开发	100.00			设立
浙江银江智慧城市信息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技术开发	100.00			设立

注 1: 本公司对浙江浙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投资 307.622 万元, 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总额的 49%, 根据浙江浙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章程第十五条规定, 公司设董事会, 其成员为七人, 其中本公司推选四名董事; 根据 2011 年 1 月 25 日股东会决议, 七名董事中本公司推选的董事超过半数成员。因此认定公司能实际控制该公司, 初始投资成本按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确定, 后续计量按成本法核算。

注 2: 福建银江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福建银江”) 按照工商资料显示福建银江注册资本 1,111 万元, 其中本公司出资 1,000 万元, 持股比例为 90.01%, 其他少数股东出资 111 万元, 持股 9.99%。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少数股东实际出资 33.30 万元, 本期按照实际出资比例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按照实际出资比例计算本公司年末对福建银江的持股比例为 96.78%。

注 3: 西安银江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西安银江”) 按照工商资料显示西安银江注册资本 1,111 万元, 其中本公司出资 1,000 万元, 持股比例为 90.01%, 其他少数股东出资 111 万元, 持股 9.99%。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少数股东实际出资 33.30 万元, 本期按照实际出资比例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按照实际出资比例计算本公司年末对西安银江的持股比例为 96.78%。

注 4: 浙江银江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银江云计算”) 按照工商资料显示银江云计算注册资本 1,110 万元, 其中本公司出资 1,000 万元, 持股比例为 90.09%, 其他少数股东出资 110 万元, 持股 9.91%。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少数股东实际出资 33.00 万元, 本期按照实际出资比例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按照实际出资比例计算本公司年末对西安银江的持股比例为 96.81%。

注 5: 浙江智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智尔信息”) 按照工商资料显示智尔信息注册资本 1,112 万元, 其中本公司出资 1,001.00 万元, 持股比例为 90.02%, 其他少数股东出资 111 万元, 持股 9.98%。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少数股东实际出资 37.00 万元, 本期按照实际出资比例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按照实际出资比例计算本公司年末对智尔信息的持股比例为 96.44%。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山东银江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49.01	-1,168,570.00		12,346,842.67
福建银江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22	-69,176.43		-112.66
江西银江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	-201,814.35		-279,469.77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西安银江智慧城市技术有限公司	3.22	3,108.56		312,631.13
湖南银江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40.00	-734,687.20		1,056,524.59
山西银江交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9.00	-184,056.15		1,389,078.23
浙江银江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3.19	62,384.87		-20,506.03
浙江浙大健康管理技术有限公司	51.00	-127,961.34		-1,326,022.02
浙江交通宝互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20.00	-204,589.81		-289,535.86
浙江智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1)	9.98	-25,556.18		98,988.68
健康宝互联网技术有限公司(注2)	20.00	-266,985.71		3,394,227.74
杭州众嗨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注2)	36.00	-251,141.57		1,075,191.18
济南银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	-2,360.11		497,639.89
沈阳智享大健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80	-32,179.21		28,417,820.79

其他说明:

注 1、本年因收购子公司浙江智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导致公司对子公司的权益变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991,028.95 元。

注 2、本年少数股东向健康宝互联网技术有限公司（持有杭州众嗨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80%股份）增资投入 6,250,000.00 元，因少数股东出资导致本公司权益增加 1,999,305.33 元，计入资本公积。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负债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30,044,993.58	71,633.76	30,116,627.34	4,924,130.58	4,924,130.58	4,924,130.58	4,924,130.58
山东银江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30,044,993.58	71,633.76	30,116,627.34	4,924,130.58	4,924,130.58	4,924,130.58	4,924,130.58
福建银江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419,500.19	707,202.48	7,126,702.67	7,130,201.26	7,130,201.26	7,130,201.26	7,130,201.26
江西银江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430,327.55	276,435.80	7,706,763.35	10,501,461.09	10,501,461.09	10,501,461.09	10,501,461.09
西安银江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251,193.76	510,564.04	13,761,757.80	4,052,716.59	4,052,716.59	4,052,716.59	4,052,716.59
湖南银江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2,361,739.26	665,628.67	3,027,367.93	386,056.45	386,056.45	386,056.45	386,056.45
山西银江交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8,391.18	159,394.57	2,187,785.75	810,075.09	810,075.09	810,075.09	810,075.09
浙江银江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11,441,631.67	293,464.54	11,735,096.21	12,377,918.31	12,377,918.31	12,377,918.31	12,377,918.31
浙江浙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9,698.65	668,101.65	877,800.30	3,477,843.48	3,477,843.48	3,477,843.48	3,477,843.48
浙江交通宝互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3,068,409.42	34,341,450.35	37,409,859.77	38,857,539.07	38,857,539.07	38,857,539.07	38,857,539.07
浙江智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254,220.85	160,355.11	7,414,575.96	4,635,656.11	4,635,656.11	4,635,656.11	4,635,656.11
健康宝互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15,621,502.78	7,380,783.81	23,002,286.59	7,328,347.93	7,328,347.93	7,328,347.93	7,328,347.93
杭州众嗨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3,018,725.30		3,018,725.30	32,083.14	32,083.14	32,083.14	32,083.14
济南银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960,971.92		9,960,971.92	8,174.20	8,174.20	8,174.20	8,174.20
沈阳智享大健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35,134,379.57	1,550,604.51	136,684,984.08	39,715.62	39,715.62	39,715.62	39,715.62

(续)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山东银江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32,347,307.11	78,236.76	32,425,543.87	4,848,696.97		4,848,696.97
福建银江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694,771.74	654,843.05	8,349,614.79	6,204,777.13		6,204,777.13
江西银江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312,470.37	357,773.06	8,670,243.43	9,446,797.63		9,446,797.63

西安银江智慧城市技术有限公司	12,766,807.36	728,386.26	13,495,193.62	3,882,691.57	3,882,691.57
湖南银江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3,826,119.60	692,815.03	4,518,934.63	40,905.15	40,905.15
山西银江交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90,354.19	37,033.68	3,127,387.87	1,374,052.41	1,374,052.41
浙江银江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9,843,972.15	51,815.71	9,895,787.86	12,494,248.77	12,494,248.77
浙江浙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39,191.13	870,487.84	1,109,678.97	3,458,817.57	3,458,817.57
浙江交通宝互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3,224,169.75	33,614,400.00	36,838,569.75	37,263,300.00	37,263,300.00
浙江智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821,034.56	45,745.28	5,866,779.84	2,369,989.77	2,369,989.77
健康宝互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2,239,259.05	7,051,829.24	9,291,088.29	7,025,221.05	7,025,221.05
杭州众嗨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3,772,217.16		3,772,217.16	87,959.53	87,959.53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山东银江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967,381.76	-2,384,350.14	-2,384,350.14	594,764.90	2,475,287.38	-1,748,038.08	-1,748,038.08	-1,293,979.40
福建银江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22,553.59	-2,148,336.25	-2,148,336.25	-2,462,241.02	2,028,482.32	-2,007,011.70	-2,007,011.70	-4,039,484.68
江西银江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206,404.24	-2,018,143.54	-2,018,143.54	-1,275,618.92	126,150.47	-5,702,354.60	-5,702,354.60	-5,620,671.22
西安银江智慧城市技术有限公司	6,707,172.43	96,539.16	96,539.16	6,955,283.37	5,244,827.18	205,688.71	205,688.71	935,924.80
湖南银江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	-1,836,718.00	-1,836,718.00	-1,356,882.91		-2,308,525.32	-2,308,525.32	-2,677,346.75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951,564.41	-375,624.80	-375,624.80	1,933,347.31	6,375,651.48	442,816.91	442,816.91	1,657,270.75
山西银江交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291,226.42	1,955,638.81	1,955,638.81	-4,147,868.67	7,850,875.52	1,079,754.91	1,079,754.91	4,230,851.82
浙江银江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61,113.36	-250,904.58	-250,904.58	-37,305.29	1,084,312.62	-1,750,009.67	-1,750,009.67	-352,474.00
浙江浙大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22,949.05	-1,022,949.05	-61,940.85		-424,730.25	-424,730.25	-3,413,930.25
浙江交通宝互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4,596,491.21	-717,870.22	-717,870.22	-1,211,280.79	5,801,631.91	-2,410,800.46	-2,410,800.46	-3,000,982.28
浙江智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475,000.00	-1,334,928.58	-1,334,928.58	-3,390,885.05	1,756,796.20	-3,209,813.45	-3,209,813.45	-2,037,369.07
健康宝互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697,615.47	-697,615.47	-774,342.91		-1,315,742.37	-1,315,742.37	-1,227,782.84
杭州众嗨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47,202.28	-47,202.28	-263,028.08				
济南银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4,731.54	-154,731.54	-56,796,378.55				
沈阳智享大健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 无使用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无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年因收购子公司浙江智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导致公司对子公司的权益变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991,028.95 元。

本年少数股东向健康宝互联网技术有限公司（持有杭州众嗨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80% 股份）增资投入 6,250,000.00 元，因少数股东出资导致本公司权益增加 1,999,305.33 元，计入资本公积。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 目	浙江智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健康宝互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3,003,000.00	-
—现金	3,003,000.00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3,003,000.00	-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011,971.05	1,999,305.33
差额	1,991,028.95	-1,999,305.33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991,028.95	-1,999,305.33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无重要合营企业。

(2) 重要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杭州银江智慧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	杭州	股权投资	70.00		权益法

注：因公司与合伙企业其他合伙人签订的合伙协议约定，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在合伙企业中拥有一票表决权，未超出表决权的半数以上，无法控制合伙企业，但能对合伙企业的重大投资、经营决策等构成重大影响，故按权益法核算。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杭州银江智慧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银江智慧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流动资产	38,072,887.72	56,203,122.58
非流动资产	360,664,532.58	356,734,138.72
资产合计	398,737,420.30	412,937,261.30
流动负债	6,226,295.33	1,280,000.0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6,226,295.33	1,280,000.00
少数股东权益	3,009,666.87	6,287,711.6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72,651,020.67	283,758,684.73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注）	4,200,000.00	3,300,00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76,851,020.67	287,058,684.7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归属于合营企业净利润	-18,868,091.51	-5,016,255.8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8,868,091.51	-5,016,255.8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注：本年度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与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不一致的原因系其他股东尚未同步增资，导致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比公司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金额相差 4,200,000.00 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其他股东已经完成出资。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 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项 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47,517,791.85	86,912,407.7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318,277.28	1,216,823.3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318,277.28	1,216,823.34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未发生超额亏损。

(6) 无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7) 无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无重要的共同经营。

5、无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美元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货币资金		120,006.46
短期借款		5,120,000.00
应付利息		65,000.00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 847,000,000.00 元，利率维持在 3.9150%-5.0025%。如未来贷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0%，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3,894,694.20 元。管理层认为 10.00%波动比例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

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主要金融负债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847,000,000.00				847,000,000.00
应付票据	126,022,484.70				126,022,484.70
其他流动负债	307,886,301.36				307,886,301.36
应付账款	509,630,972.86	83,617,060.32	120,821,746.06	156,881,268.52	870,951,047.76
预收款项	132,107,162.93	11,794,692.37	2,228,253.74	8,215,828.66	154,345,937.70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 计量	合计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6,451,759.48			326,451,759.48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26,451,759.48			326,451,759.48
3、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26,451,759.48			326,451,759.48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以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浙江金科娱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9,330,796 股股份,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确定其股票的年末的市价作为公允价值依据。

3、无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4、无以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5、本年内无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	电子智能、投资开发等	5,000 万元	24.72	24.72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王辉、刘健。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本年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杭州银江医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欧迈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银江智慧智能化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厦门银江智慧城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银江瑞讯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安徽新网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银江孵化器股份有限公司	系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交通宝互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系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城市宝互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系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智谷创业园有限公司	系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注：2017年1月4日，杭州银江智慧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在杭州市高新区（滨江）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股权变更登记不再属于公司关联方。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含税	上年发生额含税
-----	--------	---------	---------

		(万元)	(万元)
北京欧迈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42.31	64.19
北京银江瑞讯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02.67	490.95
安徽新网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536.33	61.85
厦门银江智慧城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357.24	1,124.15
上海银江智慧智能化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387.41	1,268.32
杭州银江医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7.10	
杭州银江智慧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121.98
银江孵化器股份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161.30	199.54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本年不含税收入 (万元)	上年不含税收入 (万元)
智谷创业园有限公司	建造合同	21,000.00	7,524.21	3,784.10
北京银江瑞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00		18.87

(2) 本年无关联受托管理/委托管理情况。

(3) 本年无关联承包情况。

(4)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万元)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万元)
厦门银江智慧城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租入资产	28.28	
银江孵化器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15.34

(5)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履行完毕	备注
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3,200.00	2014/10/14	2017/10/14	是	注(1)
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	2017/03/10	2019/03/09	否	注(2)
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9,500.00	2016/10/19	2017/10/19	是	注(3)
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9,500.00	2017/10/30	2018/10/30	否	
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2015/05/27	2018/05/27	否	注(4)
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7/05/25	2022/05/25	否	注(5)

注(1) 2014年10月14日,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与杭州银行有限公司西城支

行签订的保证担保金额为 13,200.00 万元的 035C51120140000901《保证合同》，该合同到期后担保事项履行完毕。

注(2) 2017年3月10日，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与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签订的保证担保金额为 7,000.00 万元的杭联银(科技)最保字第 801132017001987《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金额为 3,000.00 万元(期限为 2017年3月24日至2018年3月23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17年12月31日，以上合同担保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3,000.00 万元。

注(3) 2016年10月19日，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 19,500.00 万元的 2016 信银杭玉最保字第 811088072258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该合同到期后担保事项履行完毕。2017年10月30日，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 19,500.00 万元的 2017 信银杭玉最保字第 81108811287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金额为 5,000.00 万元(期限为 2017年9月22日至2018年9月22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17年12月31日，以上合同担保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5,000.00 万元。

注(4) 2015年5月27日，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庆春路支行签订的最高额 30,000.00 万元的 2015 年庆春(保)字 0009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以下①通过应收账款质押产生的有追索权的保理融资借款及②-⑥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①为公司金额为 3,000.00 万元(期限为 2017年10月23日至2018年5月17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17年12月31日，以上合同担保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3,000.00 万元。

②为公司金额为 5,000.00 万元(期限为 2017年1月23日至2018年1月15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17年12月31日，以上合同担保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5,000.00 万元。

③为公司金额为 3,000.00 万元(期限为 2017年3月10日至2018年3月5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17年12月31日，以上合同担保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3,000.00 万元。

④为公司金额为 5,000.00 万元(期限为 2017年4月17日至2018年4月16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17年12月31日，以上合同担保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5,000.00 万元。

⑤为公司金额为 5,000.00 万元(期限为 2017年9月12日至2018年9月6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17年12月31日，以上合同担保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5,000.00 万元。

⑥为公司金额为 2,000.00 万元(期限为 2017年9月13日至2018年9月7日)

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上合同担保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2,000.00 万元。

注(5) 2017 年 5 月 25 日，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分行保傲支行签订的最高额 5,000.00 万元的 ZB9503201700000006《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以下期借款提供担保：

①为公司金额为 2,300.00 万元(期限为 2017 年 5 月 25 日至 2018 年 5 月 25 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上合同担保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2,300.00 万元。

②为公司金额为 2,700.00 万元(期限为 2017 年 7 月 24 日至 2018 年 7 月 24 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上合同担保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2,700.00 万元。

(6) 本年无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7)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万元)	上年发生额(万元)
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受让房产		12,150.00

(8)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年发生额(万元)	上年发生额(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42.88	508.16

(9) 其他关联交易。

①本年公司向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杭州银江智慧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入资金人民币 30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计向杭州银江智慧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入资金人民币 2.94 亿元。

②本年公司和母公司共同出资 1 亿元设立浙江银江金服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出资人民币 3000.00 万元，占比 30%，母公司出资 7,000 万元，占比 70%，母公司作为新设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出资 3,000 万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北京欧迈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81,740.00		11,160.00	
上海银江智慧智能化技术有限公司			181,800.00	
交通宝互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1,280,000.00		1,280,000.00	
合计	1,761,740.00		1,472,960.00	

应收票据				
安徽新网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89,384.00	
上海银江智慧智能化技术有限公司			8,000,000.00	
合计			11,089,384.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银江瑞讯科技有限公司	543,583.97	27,179.20		
安徽新网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4,095.00	2,704.75		
上海银江智慧智能化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	150,000.00
合计	597,678.97	29,883.95	3,000,000.00	150,0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银江孵化器股份有限公司	18,831.56	314,995.13
北京银江瑞讯科技有限公司	2,774,332.27	3,437,657.39
厦门银江智慧城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543,819.01	9,925,691.71
杭州银江医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49,558.80	
合计	11,486,541.64	13,678,344.23
其他应付款		
杭州银江智慧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219,826.71
北京银江瑞讯科技有限公司		1,584,446.70
安徽新网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0,000.00
交通宝互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380,990.03
城市宝互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324,547.10
杭州银江医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33,931.00	
北京欧迈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合计	134,931.00	2,729,810.54

7、关联方承诺

2017年7月28日，公司母公司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江科技集团”）拟增持公司股份，即银江科技集团计划自2017年7月28日起6个月内（2017年7月28日至2018年1月27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择机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拟不低于2亿元人民币。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本次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截至本资产负债表日，银江科技集团尚未完成上述承诺增持计划，资产负债表日后增持计划延期，详见本附注十四、1。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 目	相关内容
公司本年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7,180,000 份
公司本年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无
公司本年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无
公司年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13.14 元
公司年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股份支付情况的说明：

1、2017 年 8 月 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2、2017 年 8 月 28 日，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3、2017 年 9 月 2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上述两项议案的主要内容为：原激励对象王占军、王黎丽和王如晟 3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根据公司《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需对激励对象人数和股票期权授予数量进行调整。经上述调整后，本次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由 306 人调整为 303 人，授予股票期权由 1729 万份调整为 1718 万份，并计划以 2017 年 9 月 25 日为授予日，授予 303 名激励对象 1718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3.14 元。

4、2017 年 10 月 19 日，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银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完成《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期权简称：银江 JLC3，期权代码：036262。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 目	相关内容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Black-Scholes 模型

本年估计与上年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5,019,566.50
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5,019,566.50

3、无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4、无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1)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无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购建长期资产、大额发包合同、对外投资承诺的资本承诺情况。

(2)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无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

(3)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无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情况。

(4) 无其他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无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 无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3) 无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 其他或有事项

因收购标的北京亚太安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李欣应向公司补偿其持有的 25,240,153 股公司股票，因李欣持有 27,813,840 股银江公司股票已处于质押登记状态，质权人为浙江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资管），导致其无法履行补偿义务。银江公司已就本事项向当事人李欣提起上市公司收购纠纷，审理法院为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一审）、最高人民法院（二审）；同时，公司已就本事项向当事人李欣、浙商资管提起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审理法院为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诉李欣上市公司收购纠纷案件（以下简称“案件一”）已经终审判决，本公司已胜诉，其过程进展如下：依据公司与李欣签署的《银江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亚太安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全体股东关于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有关规定，以及李欣未实现亚太安讯 2015 年度业绩承诺的事实，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通过回购注销方式要求李欣补偿公司股份的议案》，决定股东李欣应向公司补偿公司股份 25,240,153 股，由公司以 1 元总价回购并注销。因李欣将其持有的公司 27,813,840 股股票质押给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而导致李欣无法履行交付

补偿股份的合同义务。公司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就与李欣上市公司收购纠纷提起民事诉讼，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受理（案号：（2016）浙民初6号）并于2016年5月23日向公司送达《立案通知书》。2017年8月3日，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做出一审判决，判决本公司胜诉。李欣不服上述判决，于2017年8月22日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8年1月，公司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2017）最高法民终83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本案按上诉人李欣自动撤回上诉处理。一审判决自本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本裁定为终审裁定”。本案已于2018年1月26日由浙江省高院受理司法执行申请，目前本案正在司法执行过程中。

但上述案件的执行也受制于本公司与浙商资管的衍生案件（以下简称“案件二”）。

本公司在案件二终审判决中败诉，其过程进展如下：浙商资管向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于2016年5月初对李欣持有的公司股份27,813,840股进行司法冻结，本公司亦向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本案衍生诉讼案件（本公司与浙商资管、李欣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案号为（2016）浙01号民初899号】），要求浙商资管停止对李欣所持有的25,240,153股公司股份的强制执行。本公司于2017年3月13日收到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6）浙01民初899号”《民事判决书》，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驳回本公司的诉讼请求，同时案件受理费1,422,103元，由本公司负担。本公司对一审判决不服，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本公司于2018年1月8日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2017年12月25日签发的“（2017）浙民终247号”《民事判决书》，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终审判决结果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1,422,103元，由上诉人银江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案件一和案件二虽均已终审判决，但案件一项下主要执行标的物（即李欣持有27,813,840股银江公司股票）处于质押登记状态，且质权人浙商资管已向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该等银江公司股票（以下简称“案件三”），目前上述执行标的物的执行结果尚存在较大不确定因素，主要影响因素为：1、李欣对浙商资管的执行申请文件（即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公证处出具的【（2016）浙杭钱证执字第64号】、【（2016）浙杭钱证执字第65号】、【（2016）浙杭钱证执字第66号】三份《公证书》）存有异议，于2017年8月18日以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公证处为被告向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以下简称“案件四”）（案号：（2017）浙0102民初4080号），目前该案尚未一审判决。2、李欣就浙商证券执行案件已提出不予执行异议申请（以下简称“案件五”），该不予执行申请已经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驳回，目前李欣已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复议。根据本案律师意见，虽然复议期间不停止执行，但本案执行复议结果仍将影响上述银江公司股票的最终执行结果。3、案件一项下主要执行标的物（即李欣持有27,813,840股银江公司股票）为个人限售股，具有一定的特殊性，故案件三执行法院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尚未执行完毕。

基于上述影响因素，案件一和案件二虽已经终审判决，但在案件司法执行过程中，李欣就浙商资管向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持有的银江公司股票执行程序申请不予执行申请、复议以及对浙商资管的执行申请文件存有异议提取新的民事诉讼，导致公司尚无法合理估计该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潜在影响，该事项的最终结果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导致公司尚无法合理估计该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潜在影响的主要因素罗列如下：1、案件三执行结果存在不确定性：若案件三执行法院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变价处置李欣持有的 27,813,840 股公司股票所得款项仅够清偿李欣所欠浙商资管的债务，则将导致本公司在案件一司法执行中无法获得足额清偿，对本公司造成较大的损失。但是，李欣已就此执行程序（即案件三）陆续提起不予执行申请、复议（案件五）以及对浙商资管的执行申请文件存有异议提起新的民事诉讼（案件四），且案件四、案件五均未有终审裁决，导致案件三的执行结果尚无法准确预判。2、公司股价的波动导致补偿股份价值的不确定性，尚无法预估 27,813,840 股在案件执行到位后此时点的价值。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 2018年1月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主要内容为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向控股股东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智谷创业园有限公司购买位于杭州市富阳区的部分房产，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32,000 万元。2018年1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智谷创业园有限公司签订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主要内容为公司董事会同意《〈中国智谷富春园区预转让协议〉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的内容并根据补充协议内容对已经 2018年1月5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调整和完善，同意将调整和完善后的《关于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调整后）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2018年2月14日召开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调整后）的议案》。

(2) 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银江智慧医疗集团有限公司的参股公司杭州银江医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杭州银江医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7543号），同意医联网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即“新三板”）挂牌。医联网股票将于2018年1月26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3) 公司于2018年1月25日收到控股股东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

江集团”)《关于提请银江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8年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暨关于股东增持计划延期履行的说明函》，因银江集团未能在计划时间内完成增持计划，拟延期履行增持计划，并提请银江股份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银江集团增持计划延期的议案。2018年1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延期履行的议案》，2018年2月14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延期履行的议案》。

(4) 公司与李欣和浙江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三、2。

2、利润分配情况

于2018年4月17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召开第十七次会议，批准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2017年末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50元(税前)，共计分配现金股利32,789,454.30元(税前)。

3、无销售退回。

4、无资产负债表日后划分为持有待售情况。

5、无其他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无前期差错更正。

2、无债务重组。

3、无资产置换。

4、无年金计划。

5、无终止经营。

6、无分部信息。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1)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控股股东银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江科技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16,347.23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4.93%；银江科技集团共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2,291.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8.74%，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75.19%。

(2)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股东李欣共持有公司股份2,783.58万股(其中2,524.02万股将以1元的价格回购注销，截至本报告日，尚未办妥回购注销手续)，李欣持有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24%，截至财务报表日，上述股权全部处于司法冻结状态(含司法轮候冻结)。另上述股权中的2,781.38万股已经质押给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十六、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281,066,649.94	100.00	270,704,219.10	21.13	1,010,362,430.8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281,066,649.94	100.00	270,704,219.10	21.13	1,010,362,430.84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187,288,740.01	100.00	190,476,892.25	16.04	996,811,847.7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187,288,740.01	100.00	190,476,892.25	16.04	996,811,847.7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29,779,886.47	26,488,994.33	5.00
1至2年	224,748,642.52	22,474,864.27	10.00
2至3年	235,820,857.52	47,164,171.51	20.00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至4年	192,290,741.02	96,145,370.53	50.00
4至5年	39,991,407.94	19,995,703.99	50.00
5年以上	58,435,114.47	58,435,114.47	100.00
合计	1,281,066,649.94	270,704,219.10	21.13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0,227,326.85 元；本年无收回或转回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3)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01,881,397.47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9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6,421,090.88 元。

(5) 本年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本年无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情况。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38,287,463.15	99.97	120,253,165.22	14.35	718,034,297.9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6,099.24	0.03	286,099.24	100.00	
合计	838,573,562.39	100.00	120,539,264.46	14.37	718,034,297.93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23,685,144.11	100.00	108,913,986.83	15.05	614,771,157.2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23,685,144.11	100.00	108,913,986.83	15.05	614,771,157.28

①年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84,520,689.40	29,226,034.49	5.00
1至2年	94,816,012.97	9,481,601.30	10.00
2至3年	62,446,608.63	12,489,321.73	20.00
3至4年	39,043,476.79	19,521,738.42	50.00
4至5年	15,852,412.19	7,926,206.11	50.00
5年以上	41,608,263.17	41,608,263.17	100.00
合计	838,287,463.15	120,253,165.22	14.35

③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马鞍山斯瑞奇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286,099.24	286,099.24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286,099.24	286,099.24	100.00%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625,277.63 元; 本年无收回或转回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3)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	--------	--------

往来款	505,325,344.28	500,492,367.42
押金	7,313,453.08	6,981,612.61
保证金	175,622,440.03	199,547,982.77
备用金	16,662,325.00	9,433,181.31
股权转让款	133,650,000.00	7,230,000.00
合计	838,573,562.39	723,685,144.1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杭州银江智慧城市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7,277,775.06	一年以内	17.56	7,363,888.75
北京银泰瑞合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结算款	135,000,000.00	一年以内	16.10	6,750,000.00
浙江银江智慧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6,572,886.61	一年以内	13.90	5,828,644.33
浙江交通宝互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38,744,788.82	一年以内年 1,481,488.82 元, 1至2年 37,263,300.00 元	4.62	3,800,404.44
银江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164,160.00	一年以内	4.19	1,758,208.00
合计		472,759,610.49		56.37	25,501,145.52

(6) 本年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7) 本年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本年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情况。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7,181,198.91		357,181,198.91	892,188,198.91	325,591,643.77	566,596,555.1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44,649,671.14		344,649,671.14	299,679,968.14		299,679,968.14
合计	701,830,870.05		701,830,870.05	1,191,868,167.05	325,591,643.77	866,276,523.28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各年末余额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浙江银江智慧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96,996,059.43			96,996,059.43		
杭州银江智慧医疗集团有限公司	58,132,339.48			58,132,339.48		
杭州银江智慧城市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000,000.00		
吉林银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浙江银江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健康宝互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10,109,800.00	8,493,000.00		18,602,800.00		
青岛银江智慧城市技术有限公司	15,600,000.00			15,600,000.00		
北京亚太安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94,000,000.00		594,000,000.00	-		
东丰银江智慧城市技术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7,350,000.00		77,350,000.00	-		
济南银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500,000.00		9,500,000.00		
沈阳智享大健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8,350,000.00		108,350,000.00		
合计	892,188,198.91	136,343,000.00	671,350,000.00	357,181,198.91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上海济祥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4,766,471.05			-364,786.68		
杭州银江智慧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7,058,664.73	3,000,000.00		-13,207,664.06		
厦门银江智慧城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854,812.36			1,050,942.82		
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16,103.65		
浙江银江金服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434,733.42		
小计	299,679,968.14	33,000,000.00		-12,840,137.69		

合 计	299,679,968.14	33,000,000.00		-12,840,137.69	
-----	----------------	---------------	--	----------------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 计					
二、联营企业					
上海济祥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4,401,684.37	
杭州银江智慧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6,851,020.67	
厦门银江智慧城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905,755.18	
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4,809,840.69	24,925,944.34	
浙江银江金服控股有限公司				29,565,266.58	
小 计			24,809,840.69	344,649,671.14	
合 计			24,809,840.69	344,649,671.14	

注：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年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本年因返还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原股东 49%股权，剩余 21%股权，导致不再控制杭州清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本年对其的剩余投资转换为权益法核算，成本法转入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成本为 23,205,000.00 元，按照权益法追溯确认剩余持股比例的以前年度的投资收益 1,604,840.69 元，对应调整本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65,349,968.98	1,383,628,474.96	1,552,712,971.64	1,168,854,540.27
其他业务	2,661,123.10	2,059,859.73	3,207,800.50	1,390,272.67
合 计	1,868,011,092.08	1,385,688,334.69	1,555,920,772.14	1,170,244,812.94

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840,137.69	-4,658,494.5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08,356.23	1,379,407.7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79,923.88	1,725,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2,938,994.20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 计	-13,068,570.04	121,384,907.45

十七、补充资料

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6,869,974.7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12,009.8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3,096,708.1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0,641.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67,458,051.14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所得税影响额	-8,681,640.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326.54	
合 计	58,765,084.38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9	0.21	0.21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4	0.12	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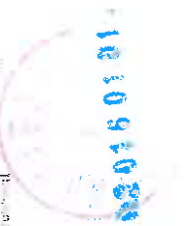
3、无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e calendar year after
it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e calendar year after
its renewal.



20150101至20151231



注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Certification of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注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Certification of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姓名: 曹宇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9-05-18
工作单位: 北京信和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普通合伙) 项目经理
身份证号: 110108197905180065



北京信和会计师事务所
Beijing Xinheli Accounting Firm

本所经批准从事: 审计、验资、资产评估
This office is approved to undertake: audit, capital verification, asset appraisal

注册会计师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

曹宇
Cao Yu
2015.7.14

注册会计师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

曹宇
Cao Yu
2015.9.10

曹宇
Cao Yu
2015.9.10

2015.9.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Period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到期前办理，到期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到期前办理，到期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王...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
出生日期: ...
学历学位: ...
工作单位: ...
联系电话: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到期前办理，到期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北京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Zhonghua Accounting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北京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Zhonghua Accounting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王...
2013年12月28日

王...
2013年12月28日

2012.01.01



营业执照

(5-1)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6949923XD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剑涛, 顾仁荣

成立日期 2011年0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2月22日至 2061年02月21日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7年10月18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NO. 019963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顾仁荣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30

注册资本(出资额): 1071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2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02-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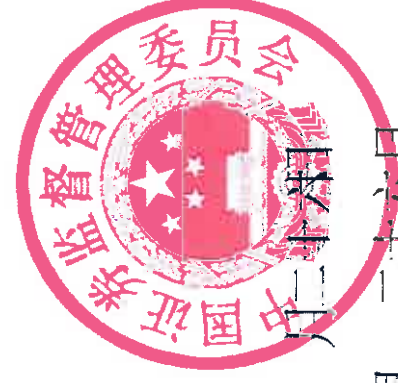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019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杨剑涛



证书号：17

发证时间：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六日